

股票代號：7715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YUH SHAN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Co.,Ltd.



113 年度
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yseec.com>

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30 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官長勝

職稱：營運長

聯絡電話：(07)398-5500

電子郵件信箱：eric@yseec.com

(二) 代理發言人

姓名：伍俊彥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7)398-5500

電子郵件信箱：chunyen@yseec.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 總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80號30樓之2

電話：(07)398-5500

(二) 分公司

地址：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園西二路17號1、2樓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陳政初會計師、洪國森會計師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號17樓

網址：<http://www.ey.com.tw>

電話：(07)238-00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seec.com>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年報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	1
二、 民國 114 年營業計畫概要.....	2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2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 募資情形	45
一、 資本及股份.....	45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肆、 營運概況	51
一、 業務內容.....	51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2
四、 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 勞資關係.....	73
六、 資通安全管理.....	74
七、 重要契約.....	76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7
一、 財務狀況.....	77
二、 財務績效.....	79
三、 現金流量.....	81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81
六、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2
七、 其他重要事項.....	88
陸、 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 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四、 相關公告申報資訊已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的資訊申報網站公告 申報.....	90
柒、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 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3 年隨著世界各國疫情後陸續解封，各個環境相關業務恢復正常，公司在 113 年除了各大型專案持續執行，新業務開發亦有所斬獲外，業績進度推展如預期良好。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為 1,715,266 仟元，創下歷史新高，相較於 112 年度的營業收入 1,461,828 仟元，成長 17%，113 年度營業毛利達 363,768 仟元，較 112 年度增加 43%，全年稅後淨利 147,227 仟元，較 112 年度增加 54%，換算本期每股稅後純益 5.06 元。而在營業費用上，113 年度較前一年度增加 37%，主要成因為組織調整強化專案管理，擴充工程技術人力，並將技術研發力度加大，增強公司在同業間的競爭力。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報表）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同期成長率
營業收入	1,715,266	1,461,828	17%
營業毛利	363,768	254,970	43%
營業費用	164,364	120,383	37%
營業淨利	199,404	134,587	48%
稅後淨利	147,227	95,546	54%

2. 營業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

3. 獲利能力分析：

113 年數個大型專案如計劃執行，加上參與競爭的重點標案有所斬獲，本公司 113 年度各項財務相關數據表現均較前期提高，各項獲利能力比率如下表所示。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8.65%	6.8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86%	15.87%
營業淨利率	11.63%	9.21%
稅後純益率	8.58%	6.54%
稅後每股盈餘	5.06	3.5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13 年度除新增發明專利「土壤水洗脫污設備與土壤水洗脫污方法(台灣)」及「基於微波技術的物料乾燥設備系統及並聯式物料乾燥設備系統(台

灣)」外，並與崑山科技大學共同發明「染色輔助螢光影像偵測現地環境氣苯之調查技術專利(台灣)」並取得發明專利。因應國際減碳需求，未來研究發展重點將著重在綠色及低能耗整治技術及提升能源效率的廢轉能技術。

二、民國 114 年營業計畫概要

- (一) 高質量完成現有專案，如加速高廠整治案及旗津軍事場址整治計畫，確保專案如期完成，並努力控制成本，達到或超過核定計畫利潤。
- (二) 持續執行「雲林縣設置移動式垃圾分選場計畫」(MBT)，不斷累積操作實績、實施經驗及人才，並積極搶進其他縣市廢棄物資源化的業務，擴大佔有率外，將實際操作經驗累積並複製至其他專案，達到綜效的目標。
- (三) 在國內成功的基礎上，積極開發境外市場，包裹並輸出多年累積的土壤及地下水整治經驗、設備、技術、藥劑。
- (四) 培養具備跨國執行能力的專業人才及團隊，積極引進國際嶄新技術並配合擴展海外市場。
- (五) 落實內控制度與內部稽核管理制度，完善專案管理。
- (六) 健全部門組織，強化組織人才訓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短期發展計畫：短期發展計畫執行主軸在於確實執行完成既有專案，建立專案管理流程，並持續累積經驗，並著手佈局海外市場，以蓄積中期遠期發展的動力。
- (二) 中期發展計畫：中期發展計畫執行主軸在於精益求精，不僅透過初期發展所建立的基礎，穩固國內市場占有率外，在廢轉能領域部份，跨入「政府促參」計畫，穩定長期營收基礎，著眼國際市場，建立海外發展基地及客戶網絡。
- (三) 裕山公司十年長期發展計畫目標為；透過短、中期發展計畫的成果運用，逐漸轉型成為提供專業處理系統廠的輸出公司，包括但不限於大型整治設備建置及廢棄物轉化固體再生燃料處理系統廠，必要時參與整廠操作。
- (四) 114年海外業務發展著重於中國大陸、文萊、泰國及馬來西亞等本公司已有潛在客戶或合作夥伴的國家或地區；
 - 1. 中國大陸地區：於長江三角臺商密集區域設立子公司，精準市場定位，切入大型國企工程公司供應鏈，此外，藉由113年7月份成功舉辦的技術發佈會等大型造勢活動，建立目標客戶及市場，專注於臺商及營運中工廠。

2. 東南亞市場：專注於推動煉油廠之污染整治業務的推動（馬來西亞及文萊）及官方重點工業區廠址污染（泰國）。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自 90 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公告實施後，本公司即致力於土、水污染調查、整治規劃設計及參與實質整治工程，歷年來已累積相當豐富之經驗與實績，並且擁有足夠之儀器設備、人力資源、商業訊息及市場佔有率，亦因如此近年執行之污染整治工程規模漸趨擴大，目前已有多個屬政府公共工程巨額採購之專案已執行完成或執行中，因應市場趨勢，後續經營團隊仍將更專注於營運中工廠等技術門檻較高的整治機會，並考量規模、風險與毛利篩選合適之專案執行。

（二）法規環境

隨著國際社會對於溫室氣體排放及金融機構對於 ESG 要求標準日趨嚴格，減排及減煤仍是未來環境法規發展重點，在廢棄物處理部分，預期市場發展將逐步從廢轉能設備採購及短期勞務操作進一步升級至政府促參計劃方式，作為廢轉能領域的先行者，本公司亦將全力參與競爭。面對瞬息萬變的海外市場，本公司將關注重點海外市場的法規發展及業務機會，例如，中國大陸市場在 108 年土壤污染防治法開始生效後的地方執行，及東南亞國家在環境法規的相關發展，利於提前佈局占據市場有利位置，重點業務開發著則重在台商及大型石化產業。

（三）總體經營環境

近年由於台商回流，導致工業區土地稀缺，政府已著手加速停滯場址整治及工業區土壤調查以活化工業用地釋出，這些策略都將進一步推升土壤地下水整治業務難度，預期未來土壤地下水整治業務將朝向現地化，以營運中工廠為主軸。主管機關大力推動企業 ESG，節能減碳與提高能源效率的議題尤其受到關注，在此氛圍及政策推動下廢棄物轉化再生燃料處理業務預期將成為趨勢，新競爭者加入可能加劇競爭，惟生活垃圾轉製 SRF 因技術難度及進入障礙高，競爭強度僅能有限度提高，本公司持續看好近幾年之總體經營環境。針對海外市場，臺商及外商基於全球供應鏈重組，或遷離或縮減中國經營規模，原有廠區遺留的污染可視為一個短中期的商機；惟中國因房地產行業處於景氣谷底，過去因房地產驅動的大型整治計劃已不復見；地方政府因土地金融無法持續且預算不足，本公司面對中國本地市場採取步步為營，慎選客戶，並重點針對營運中工廠等現金流及財務較為健康的企業。

裕山從污染整治扎根，走到設備系統開發，再進入循環經濟實踐者，我們戰戰兢兢，全力以赴，一貫在「以卓越技術還給人類乾淨的生存空間」的使命中努力。

面對全球環境議題之變遷加劇及環保意識的深植人心，創造了裕山成就價值，公司本著永續經營發展之理念，將努力不懈，為股東創造合理的長期投資價值。

董事長 劉厚宏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年04月2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以內 等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原宏	男 51-60 歲	112.12.08	3 年	91.09.23	940,000	3.24%	997,500	3.01%	400,000	1.21%	-	-	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所碩 士 裕山環境工程 (股)公司/經 理、總經理、 環工技師	裕山國際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宸好投資有 限公司/負責 人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育棋 代表：晴允投資 有限公司	男 51-60 歲	112.12.08	3 年	96.04.24	864,800 2,830,000	2.98% 9.76%	819,300 2,708,000	2.47% 8.16%	991,069	2.99%	-	-	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所碩 士 裕山環境工程 (股)公司/工 程師、副理、 副總、總經理	裕山環境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晴允投資有 限公司/負責 人 昆山裕川環 保工程有限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事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吳武雄 代表：基士德環 科股份有限公司	男 51-60 歲	112.12.08	3 年	111.06.30	-	-	-	-	-	-	-	-	東吳學會計學 研究所碩士 輔仁大學企業管 理系大學士 宣德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財務 長/事業處副總 台驊國際投有 限公司財務長	基士德科技 (股)公司/財 務長/董事 特助	-	-	
董事	中華民國	莊順	男 51-60 歲	112.12.08	3 年	110.11.10	4,000	0.01%	34,000	0.10%	-	-	-	-	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所碩 士 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系學 士 柏新科技(股) 公司/副理 環工技師	裕山環境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專 業案協理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事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葉智雄	男 41-50 歲	112.12.08	3 年	112.12.08	-	7,000	0.02%	-	-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環境規劃與管理碩士 美商傑明台灣分公司/協理 寶成國際集團總經銷部/永續發展小組襄理 環工技師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博信	男 51-60 歲	112.12.08	3 年	112.12.08	-	-	-	-	-	-	-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研究所博士 程研究所師事務 誠鴻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美和科技大學助理教授 會計師	誠鴻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孔惠萍	女 61-70 歲	112.12.08	3 年	112.12.08	-	-	-	-	-	-	-	夏威夷太平洋大學企管碩士 宇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助理	宇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博想醫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博股監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或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事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岱昌	男 51-60 歲	112.12.08	3年	112.12.08	-	-	-	-	-	-	-	-	文化大學勞動學 研究所碩士 瑞鳳國際實業有 限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化學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人力 資源部經理兼董 事會秘書	三竹資訊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瑞鳳國際實業 有限公司/負 責人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張育祺	6%
	張詠晴	47%
	張瀚允	47%
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 GSD Technologies Co., Ltd. (外國法人)	100%

114年0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英屬開曼群島商 GSD Technologies Co., Ltd. (外國法人)(100%)	H.J. Hsieh International Co., Ltd.	15.26%
	Li Yi Co., LTD	9.22%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4%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3%
	LTS International Ltd.	3.91%
	何日光	3.85%
	林梅蘭	3.14%
	陳世賢	3.11%
	陳麗嬌	2.92%
	謝宏炅	2.50%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劉原宏		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土木技師/環工技師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張育祺 代表：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總經理，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吳武雄 代表：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基士德環科(股)公司/財務長兼董事長特助，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葉智雄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環工技師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莊順		本公司之協理，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環工技師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黃博信		誠鴻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會計師，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孔惠萍		予宇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協理，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1
吳岱昌		瑞凰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兼董事會秘書，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4.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中訂有董事成員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遵守「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目前僅一位女性董事，未達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擬於本屆任期到期改選時(115年12月)補足。

本公司依營運、商業型態及發展需求評選董事成員，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設置 8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具備營運判斷、產業專業、經營管理、領導及決策能力等背景，各成員就不同專業領域給予經營方針，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多有助益。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歷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環境工程	機械製造	財務金融	行銷企管	營運判斷	經營管理	領導	決策	風險管理
					41~50	51~60	61~70									
董事長	劉原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董事	張育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吳武雄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葉智雄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莊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黃博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孔惠萍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獨立董事	吳岱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 8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董事及獨立董事彼此間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4月2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育祺	男	107.03.01	819,300	2.47%	991,069	2.99%	-	-	屏東科技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裕山環境工程(股)公司/工程師、副理、副總、總經理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	-	
專案事業部 營運長	中華民國	官長勝	男	112.09.01	8,000	0.02%	-	-	-	-	東海大學/化工系 艾奕康工程顧問(股)公司/大中華區總裁 中殼潤滑油(股)公司/總經理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	-	
工程技術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智雄	男	112.12.01	7,000	0.02%	-	-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環境規劃與管理所碩士 美商傑明台灣分公司協理 寶成國際集團總部永續發展小組襄理 環工技師	-	-	-	
管理部 副總經理 兼會計主管 兼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伍俊彥	男	111.10.03	16,000	0.05%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申豐特用應材(股)公司/管理 申豐特用應材(股)公司/鳳山廠廠長	-	-	-	
研發中心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文賢	男	108.09.01	-	-	-	-	-	-	南台科技大學/化工系 海必勝國際貿易(股)公司/技術顧問工程師 冠誠環境科技工程(股)公司/技術協理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管理部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鄧雅寧	女	106.11.13	166,882	0.50%	60,000	0.18%	-	-	台灣大學/商學系 逸凡科技(股)公司/財務管理處協理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監事	-	-	-	
安衛室 經理	中華民國	邱昭源	男	114.02.05	-	-	-	-	-	-	台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系碩士 遠東新世紀化纖總部安衛部新埔安全衛生處經理	-	-	-	-	
稽核室 副主任	中華民國	王淑媚	女	112.03.08	-	-	-	-	-	-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會計系 加捷生醫(股)公司/稽核室經理	-	-	-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13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劉原宏	-	-	-	-	16,043	335	-	-	22,380	22,380	-
董事	張育祺	-	-	5,600	120	16,043	335	282	-	22,380	22,380	-
	所代表法人：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	-	5,600	120	16,043	335	282	-	22,380	22,380	-
	吳武雄	-	-	5,600	120	16,043	335	282	-	22,380	22,380	-
	所代表法人：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	-	5,600	120	16,043	335	282	-	22,380	22,380	-
	葉智雄	-	-	5,600	120	16,043	335	282	-	22,380	22,380	-
獨立董事	莊順	-	-	-	-	-	-	-	-	-	-	-
	黃博信	1,440	-	-	180	-	-	-	-	1,620	1,620	-
	孔惠萍	1,440	-	-	180	-	-	-	-	1,620	1,620	-
	吳岱昌	-	-	-	-	-	-	-	-	-	-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請參閱 P.19。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莊順、葉智雄、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吳武雄、黃博信、孔惠萍、吳岱昌	莊順、葉智雄、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吳武雄、黃博信、孔惠萍、吳岱昌	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吳武雄、黃博信、孔惠萍、吳岱昌	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吳武雄、黃博信、孔惠萍、吳岱昌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劉原宏、晴允投資有限公司-張育祺	劉原宏、晴允投資有限公司-張育祺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莊順、葉智雄	莊順、葉智雄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劉原宏、晴允投資有限公司-張育祺	劉原宏、晴允投資有限公司-張育祺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8 人	共 8 人	共 8 人	共 8 人

(二)113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策略長	劉原宏 (註 1)	14,455	14,455	446	446	10,657	10,657	469	-	469	-	26,027	26,027	-
總經理	張育祺													
管理部 副總經理	伍俊彥	14,455	14,455	446	446	10,657	10,657	469	-	469	-	26,027	26,027	-
專案事業部 營運長	官長勝													
工程技術部 副總經理	葉智雄													

註 1：劉原宏於民國 113/8/31 辭策略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劉原宏、伍俊彥、葉智雄	劉原宏、伍俊彥、葉智雄	劉原宏、伍俊彥、葉智雄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張育祺、官長勝	張育祺、官長勝	張育祺、官長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共 5 人	共 5 人	共 5 人

(三)最近年度(113年)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張育祺				
管理部副總經理	伍俊彥				
專案事業部營運長	官長勝	-	517	517	0.35%
工程技術部副總經理	葉智雄				
管理部財務經理	鄧雅寧				

註：113年度員工酬勞經114年02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放，係以擬議數列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112 年度				113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		酬金總額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4,886	14,886	15.58%	15.58%	24,000	24,000	16.30%	16.30%
監察人	824	824	0.86%	0.86%	0	0	0%	0%
總經理、副總經理 (不含董事酬勞)	16,708	16,708	17.49%	17.49%	26,027	26,027	17.68%	17.68%

兩年度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提高，係因公司本期淨利成長 50%，使依據章程所提列之董監酬金亦隨之提升，經評估尚屬合理。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依據所訂「董事、功能性委員、經理人酬勞給付辦法」，為維持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得參與年度獲利所提撥之董事酬勞分配，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支給固定報酬，於出席會議或執行與公司業務相關之活動時，得依次請領出席費，以及實支實付之交通補貼費。並由董事會依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定期檢視並酌予調整。

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並未領取固定薪資報酬，僅於出席會議或執行與公司業務相關之活動時，得依次請領出席費，以及實支實付之交通補貼費。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監酬勞。

B、經理人

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依本公司「董事、功能性委員、經理人酬勞給付辦法」及「薪資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執行。經理人之薪酬包含固定薪酬、變動薪酬及其他獎勵工具，分別依據其獎酬性質訂定適用範圍及核發標準，由薪酬委員會核定之。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得就經理人實際薪酬數字進行審查，檢討經理人之整體薪酬與本公司經營績效關聯性，以確認符合本公司薪酬政策。

C、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外，亦依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績效達成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評估，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劉原宏	4	0	100%	
董事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育祺	4	0	100%	
董事	莊順	4	0	100%	
董事	基士德環科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武雄	4	0	100%	
董事	葉智雄	4	0	100%	
獨立董事	孔惠萍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博信	4	0	100%	
獨立董事	吳岱昌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另本公司已於 112 年 12 月 0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設置後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十四屆 第六次 113.11.11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年終暨績效獎金擬議案： (一)依據裕山環境工程獎金發放辦法。 (二)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亦考量公司績效、個人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 (三)當年度績效獎金若未於當次全數發完，擬保留至下次併同員工酬勞金發放。	張育祺董事、葉智雄董事及伍俊彥副總經理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含代理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董事長 113 年之薪資報酬數額案： 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為基礎支領董事長薪資，依其同業水準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	劉原宏董事長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含代理表決)，本案委請黃博信獨立董事代理主持；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p>貢獻度擬具建議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執行。</p>	
	<p>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員工認股暨名單(含經理人)及相關資料 本公司配合上櫃前現金增資，擬發行員工認股，其目的除提升員工對公司經營的向心力與參與感，另鼓勵優秀人才留任並激勵員工與公司政策相結合以達企業永續發展之目的。 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由董事會決議保留 10%由員工承購，發行總股數為 370,000 股。</p>	<p>張育祺董事、葉智雄董事、莊順董事及伍俊彥副總經理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含代理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本公司 114 年經理人調薪擬議案：經理人薪資參考人力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與公司之職級薪資標準核定與福利政策共同評估制定，並配合公司營運狀況或調薪政策進行調整，每年調薪幅度依其本公司工作年資及職務價值。</p>	<p>張育祺董事、葉智雄董事及伍俊彥副總經理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含代理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p>每年 執行一次</p>	<p>113.01.01 ~ 113.12.31</p>	<p>董事會、 個別董事 成員及各 功能性委 員會</p>	<p>董事會內 部自評及 董事成員 自評</p>	<p>一、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董事會績效評估 二、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三、各功能性委員自我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p>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董事會均遵循「董事會議事規範」辦理，執行情形良好；並於董事會後將重要決議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達資訊充分揭露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

- (二) 本公司稽核部門依法令規定，將董事會議事運作列入內部控制制度管理，並依計畫執行查核。
- (三) 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與專業進修課程或公司治理主題相關課程，使董事保持其專業優勢與能力。
- (四)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董事會之專業職能，本公已於 112 年 12 月由 3 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之職能。
- (五) 本公司之董事間並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六)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進行績效評估。
- (七) 本公司為考量各董事之法律風險，已為本公司各董事購置保險金額為 33,000,000 元之董事責任險。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黃博信	4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孔惠萍	4	0	100%	
獨立董事	吳岱昌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 見或重大建 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第一屆 第三次 113.2.26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3 年度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確信服務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同意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一屆 第四次 113.06.27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合併財務預測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股票上櫃自願集保規劃案及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為配合本公司初次上櫃股票公開承銷，擬通過「股票發行計畫」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提報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道德行為守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上櫃「相關管理辦法」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工程循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財產管理作業辦法」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一屆 第五次 113.08.1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上櫃掛牌前之公開承銷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一屆 第六次 113.11.11	本公司 114 年稽核計劃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上櫃掛牌前之公開承銷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第一屆第三次 113.2.26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已充分了解並無反對意見。
第一屆第四次 113.6.27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已充分了解並無反對意見。
第一屆第五次 113.08.13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已充分了解並無反對意見。
第一屆第六次 113.11.11	會議	本公司民國114年稽核計劃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尚無重大需修正項目。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民國112年12月08日董事改選時解任監察人，由審計委員會取代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揭露，並設有專用信箱受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必要時併諮詢律師為最妥適之處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且本公司與子公司均獨立運作，並嚴格遵循相關法令及內部控制規範「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以落實與關係企業防火牆及風險控管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背景多元，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3.具體管理目標：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對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進行評估，並提交董事會報告。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定期由審計委員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 114 年 02 月 27 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評估現任會計師均能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	✓	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及董事會秘書人員，由該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公司有關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遵循政府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於公司網站上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部門之聯絡資訊，另設有「投資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相關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已架設網站 http://www.ysecc.com ，定期更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已指派專人為投資人的聯絡窗口，投資人可從網站上知悉財務資訊，公司網站也經由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方式揭露公司資訊。 (三) 本公司已達到提早公告及申報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	✓		(一) 本公司向來對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以誠信相待，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項福利津貼。 (二) 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請參閱本年年報「營運概況之市場及產銷概況」相關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三)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已進修公司治理之相關課程。 (四) 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並適時陳述經營意見。 (五)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無訴訟事件或違法行為之情事。 (六)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網站等提供本公司最新訊息與溝通管道。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五) 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04月30日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召集人)	黃博信	領有會計師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孔惠萍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三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吳岱昌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12 月 08 日至 115 年 12 月 07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吳岱昌	2	0	100%	
委員	黃博信	2	0	100%	
委員	孔惠萍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永續發展工作之推動，由張育祺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伍俊彥副總經理擔任副召集人，負責全公司的永續發展政策擬訂、績效監督及管理方針；策略發展室、專案事業部、工程技術部、管理部及安衛室等單位，則積極推動並落實永續發展等相關業務，並編製永續報告書。為使董事會掌握及監督本公司永續發展工作推動情況，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	✓		1. 本公司對於環境管理設有專責單位，輔導相關部門依環保相關法規，取得應有之。此外為落實工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p>摘要說明</p> <p>安，本公司導入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p> <p>2.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風險亦強化治理，並建置防火牆、資安設備、防毒軟體等資安相關防護措施，避免惡意駭客、電腦病毒、勒索郵件等外部攻擊影響公司營運系統穩定運作。並定期進行年度災難還原演練實施，確保資訊系統不受外界因素影響公司營運。</p>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管理室，隨時監控並提供同仁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將建立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土壤地下水之整治工程及資源再利用業務，雖非為製造業，惟本公司隨時注意法令規範，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以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外，確保環境永續發展。本公司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辦公室及廠區溫度設定符合環保政策，隨手關燈不浪費資源。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永續發展制度，以提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成效。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尚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於辦公室及廠區溫度設定符合環保政策，隨手關燈不浪費資源，進而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員工之任用與薪資福利除遵守勞動法規與法令的要求外，相關的人資規章等制度如僱用合約工作規則、人才招聘均秉持公開、平等的原則，不分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及國籍，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處理員工福利事宜，另訂有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每年依公司章程提撥稅前淨利不低於3%之員工酬勞，再依個人績效予以分配。</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本公司全部工作場所嚴禁吸菸、酗酒，除定期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外，也定期就相關所屬員工進行教育訓練課程。並依法投保勞保(含職業災害)、健保、意外險及每年定期實施健康檢查，希望員工能有安全且健康之工作環境。</p>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	<p>本公司針對每位員工進行教育訓練，並鼓勵各部門配合工作內容，安排參與外部進修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職能。</p>	無重大差異。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	<p>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p>	無重大差異。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本公司視實務狀況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包含供應商如涉及有關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有重大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雖未經第三方機構驗證，惟皆依照 GRI 準則規範編輯。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致力於土壤地下水之整治工程及資源再利用業務，在專業領域上取得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外，並設置相關環保設備。另員工中業有多名考取甲級或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並遵行廢棄物清理法、水污染防治法、空氣污染防制法等法令，執行污染防制以維護環境品質。			

(七)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為強化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已著手建立相關管理制度與規範，並訂定氣候風險監控指標，作為持續監督的依據。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確保氣候議題納入公司治理架構中。 管理層級則由永續發展小組作為執行單位，轄下設有6大任務小組，針對氣候風險進行評估並擬定對應的行動方案，負責推動相關永續政策、制度及目標之制訂與執行，並每年定期將執行情形彙整報告至董事會。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 本公司對於氣候風險與機會發生可能性的定義：短期(1年以內)，短中期(1-3年)、中期(3-7年)，中長期(7-10年)、長期(10年以上)；財務衝擊則定義為輕

度、中度、高度、重大、極端。針對17項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其氣候風險與機會發生可能性。				
風險	風險類別	風險項目	財務影響度	發生可能性
實體風險	立即性-極端天氣	營運設備損害	中度	短中期
		員工健康安全	中度	短中期
		營運中斷	中度	中期
	長期性-長期氣候影響	平均氣溫上升	中度	中長期
		海平面上升	中度	中長期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溫室氣體與能源法規	中度	中期
		工業電費漲價及耗水費徵收	中度	短中期
	技術風險	低碳轉型的成本	中度	中期
	市場風險	消費者行為與偏好的改變	中度	中期
	名譽風險	商譽減損	中度	中期
<p>2. 短期內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於公司所處之行業並無特別重大影響，長期對於氣候議題之影響勢必逐年加大；公司未來需長期發展綠色製造使企業穩健發展。</p> <p>3. 本公司將依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定期檢討環境，社會及經濟面(含公司治理)之風險與機會。</p>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1. 颱風、強降雨等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對裕山環境造成重大影響。由於本公司承接之業務多設於戶外環境，當發生極端氣候時，將增加營運設備受損的風險，並可能危及現場人員的生命安全。此類事件可能導致工程無法持續進行、交期延誤，並衍生設備修復與替換的額外支出，對公司整體營運與財務造成不利影響。</p>				

	<p>低碳經濟轉型之下，裕山環境可能面臨來自政策法規、技術發展與名譽損害等轉型風險。為降低潛在風險對營運及財務的影響，公司須密切關注國內外永續相關法規的更新動向，並及時掌握市場對低碳服務的需求。同時，應加強研發與技術導入的可行性評估，降低技術開發失敗與設備升級所帶來的財務壓力。</p>						
<p>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裕山環境設有風險管理小組，將依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可有效地辨識、分析及評估環境保護(含氣候與自然資源)風險，並制定風險因應策略，且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運作情形。</p>						
<p>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目前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p>						
<p>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為降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風險對裕山環境帶來的衝擊，我們針對日常營運訂定管理政策與目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82 369 1236 1444"> <thead> <tr> <th data-bbox="782 1209 853 1444">目標</th> <th data-bbox="782 369 853 1209">管理政策</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853 1209 981 1444">減少整體能源消耗</td> <td data-bbox="853 369 981 1209"> 1.使用高效能或節能認證設備，並持續汰換高耗能、無節能認證設備。 2.建立並持續推行裕山環境之節能文化。 </td> </tr> <tr> <td data-bbox="981 1209 1236 1444">減少廢氣排放</td> <td data-bbox="981 369 1236 1209"> 1.持續優化整治流程，減少空氣污染物。 2.整治廠址設置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去除污染物。 3.營運場所訂定辦公室廢氣管理流程，達到室內空氣品質標準。 4.持續關注空氣汙染法規趨勢，確保整治、營運場所達到空氣排放標準。 </td> </tr> </tbody> </table>	目標	管理政策	減少整體能源消耗	1.使用高效能或節能認證設備，並持續汰換高耗能、無節能認證設備。 2.建立並持續推行裕山環境之節能文化。	減少廢氣排放	1.持續優化整治流程，減少空氣污染物。 2.整治廠址設置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去除污染物。 3.營運場所訂定辦公室廢氣管理流程，達到室內空氣品質標準。 4.持續關注空氣汙染法規趨勢，確保整治、營運場所達到空氣排放標準。
目標	管理政策						
減少整體能源消耗	1.使用高效能或節能認證設備，並持續汰換高耗能、無節能認證設備。 2.建立並持續推行裕山環境之節能文化。						
減少廢氣排放	1.持續優化整治流程，減少空氣污染物。 2.整治廠址設置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去除污染物。 3.營運場所訂定辦公室廢氣管理流程，達到室內空氣品質標準。 4.持續關注空氣汙染法規趨勢，確保整治、營運場所達到空氣排放標準。						
<p>7.若使用內部破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本公司對於內部破定價制度目前正在瞭解內容及評估。</p>						

<p>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消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消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有關設定氣候相關目標仍在評估規劃中。</p>
<p>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p>請詳1-1、1-2。</p>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p>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p>
<p>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 115 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6 年開始盤查。 <p>目前本公司尚未啟動盤查作業，將依循法規時程規劃後續執行計畫，並於適當時機揭露相關資訊。</p>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p>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p> <p>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 117 年開始確信。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民國 118 年開始確信。 <p>目前本公司尚未啟動確信作業，將依循法規時程規劃後續執行計畫，並於適當時機揭露相關資訊。</p>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p>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p>
<p>本公司將待盤查完畢後制訂具體減量目標、策略及行動計畫。</p>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明定規範利益迴避、不當利益等程序，並確實依辦法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p>	<p>✓</p> <p>✓</p>	<p>(一) 本公司在進行交易前應先評估交易對象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記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p> <p>(二) 本公司擬配合營運情形及主管機關要求，於適當時機籌備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設置。</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三)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有相關規定。 (四) 本公司依據法規要求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除內部稽核單位定期依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外，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執行內控制度查核。 (五) 本公司將不定期於各項會議中（例如：年度會議、勞資會議等）說明誠信經營原則及政策。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本公司重視道德觀念的宣導，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行為時，主動向公司呈報。 (二) 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載明檢舉調查程序及保密機制。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個人資料均予以保密。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	本公司目前尚未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未來將適時評估將相關誠信經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資訊納入公司網站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建置中。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內部控制專區>內控聲明書公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 (113年度) 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 年度 股東常會 113.06.27	1.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2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
	3.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期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十四屆 第三次董事會 113.02.26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6. 本公司 113 年度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8.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9.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0. 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11. 同意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1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14. 銀行授信案。
	15. 訂定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第十四屆 第四次董事會 113.06.27	1.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2. 擬出具本公司專案審查期間(112 年 4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合併財務預測完成
	4. 本公司股票上櫃自願集保規劃案及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5. 為配合本公司初次上櫃股票公開承銷，擬通過「股票發行計畫」案
	6. 本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7. 提報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
	8.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道德行為守則」案

	10.修訂本公司上櫃「相關管理辦法」案
	1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工程循環」案
	12.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案
	13.修訂本公司「財產管理作業辦法」案
	14.銀行授信案
第十四屆 第五次董事會 113.08.13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113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3.銀行授信案
	4.避險額度案
第十四屆 第六次董事會 113.11.11	1.擬訂定本公司111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申請 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2.本公司114年稽核計劃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 則」
	4.擬請授權內部稽核報告簽核人員
	5.113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6.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上櫃掛牌前之公 開承銷案
	7.依第一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項
	8.授信額度案
第十四屆 第七次董事會 114.02.27	1.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5.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6.本公司114年度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 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7.本公司114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8.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9.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因應法規修訂，擬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
	11.調整孫公司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 案
	12.本公司異動背書保證有關印章保管人案
	13.本公司經理人(營運長)薪資報酬案
	14.授信額度案
	15.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6.訂定召開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初 洪國森	113/01/01- 113/12/31	2,650	940	3,590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係稅務簽證、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及其他登記服務。

(二)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04 月 25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劉原宏	57,500	-	-	-
董事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育祺	(122,000)	-	-	-
董事兼專案事業部 協理	莊順	30,000	-	-	-
董事兼工程技術部 副總經理	葉智雄	-	-	7,000	-
董事	基士德環科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武 雄	(178,176)	-	-	-
10%以上股東	基士德環科股 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黃博信	-	-	-	-
獨立董事	孔惠萍	-	-	-	-
獨立董事	吳岱昌	-	-	-	-
總經理	張育祺			54,500 (100,000)	
管理部副總經理 兼會計主管兼公司 治理主管	伍俊彥	-	-	8,000	-
專案事業部 營運長	官長勝	-	-	8,000	-
財務經理	鄧雅寧	25,000 (150,000)	-	5,000	-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單位：股；新臺幣元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基士德環 科股份有 限公司	轉推 薦券 商	113.01.04	中國信託綜合 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178,176	45
晴允投資 有限公司	轉推 薦券 商	113.01.04	中國信託綜合 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15,083	45
晴允投資 有限公司	轉推 薦券 商	113.01.04	永豐金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		106,917	45
鄧雅寧	贈與	113.02.26	蔡皓宇	母子	50,000	46.15
鄧雅寧	贈與	113.02.26	蔡達輝	夫妻	100,000	46.15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04月25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基士德環科(股)公司	6,563,000	19.78%	-	-	-	-	-	-	-
代表人：謝宏炅	-	-	-	-	-	-	-	-	-
宸好投資有限公司	2,729,000	8.22%	-	-	-	-	劉原宏	負責人	-
代表人：劉原宏	997,500	3.01%	400,000	1.21%	-	-	劉陳美季	母子	-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2,708,000	8.16%	-	-	-	-	張育祺	負責人	-
代表人：張育祺	819,300	2.47%	991,069	2.99%	-	-	林采琳	配偶	-
劉原宏	997,500	3.01%	400,000	1.21%	-	-	劉陳美季	母子	-
							宸好投資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林采琳	991,069	2.99%	819,300	2.47%	-	-	張育祺	配偶	-
張育祺	819,300	2.47%	991,069	2.99%	-	-	林采琳	配偶	-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黃綉雅	761,000	2.29%	-	-	-	-	-	-	-
劉陳美季	740,000	2.23%	-	-	-	-	劉原宏	母子	-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公司	685,000	2.06%	-	-	-	-	-	-	-
代表人：李耀卿	-	-	-	-	-	-	-	-	-
顏美玉	630,000	1.90%	-	-	-	-	-	-	-

註：114年04月25日(最後過戶日)止之資料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裕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00	-	-	700,000	100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為有限公司型態，故無股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06	35	60,000	600,000	29,000	29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	註 1
113.10	15.5	60,000	600,000	322.5	3,225	員工認股權 4,999 仟元	-	註 2
114.01	39.6	60,000	600,000	33,023	330,225	現金增資 37,000 仟元	-	註 3
114.03	15.5	60,000	600,000	157.5	1,575	員工認股權 2,441 仟元	-	註 4

註 1：核准文號：高市府 112.07.17 經商公字第 11252659700 號函。

註 2：核准文號：高市府 113.11.29 經商公字第 11354623000 號函。

註 3：核准文號：高市府 114.02.05 經商公字第 11450295320 號函。

註 4：於民國 114 年 05 月 12 月董事會通過新股基準日辦理變更登記。

114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3,180,000	26,820,000	60,000,000	本公司股票屬上市(櫃)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04 月 25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6,563,000	19.78
宸好投資有限公司	2,729,000	8.22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2,708,000	8.16
劉原宏	997,500	3.01
林采琳	991,069	2.99
張育祺	819,300	2.47
黃綉雅	761,000	2.29
劉陳美季	740,000	2.23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5,000	2.06
顏美玉		630,000	1.90

註：截至 114 年 4 月 25 日 (最後過戶日) 止之資料。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部份，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利政策得依據本公司獲利情形、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長期營運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等訂定之。股利發放之方式，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考量，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得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遇公司有資本支出需求時，前述之盈餘得全部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14 年 0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3 元，共計 99,068 仟元。嗣後如因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或其他等因素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監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估列金額係以本期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認列為薪資費用。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認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0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新臺幣 5,850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 5,600 仟元，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4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1 年第 1 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 年第 1 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註 1	註 1
發行日期	111 年 06 月 01 日	112 年 09 月 15 日
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已發行單位數	1,100,000 單位 (註 2)	900,000 單位 (註 2)
尚可發行單位數	900,000 單位	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2%	2.71%
認股存續期	自屆滿得行使期間日起 迄屆滿存續期間日止	自屆滿得行使期間日起 迄屆滿存續期間日止
履約方式	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交付	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 2 年累計可行使認 股比率 50%。	屆滿 2 年累計可行使認 股比率 50%。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1年第1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年第1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10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480,000	-
已執行認股金額	7,440,000	-
未執行認股數量	620,000單位 (註2)	900,000單位 (註2)
未執行認股者 其每股認購價格	15.5元	19.38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87% (註3)	2.7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認股權憑證訂定不同授予期間及行使比例，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數總數比率為，對得認股期間股權之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認股權憑證訂定不同授予期間及行使比例，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數總數比率為，對得認股期間股權之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註1：本公司發行該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時尚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係依公司法第167之2條相關規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行。111年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的董事會決議日期為111年04月29日，112年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的董事會決議日期為112年08月30日。

註2：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為普通股1股。

註3：本公司於114年05月12日董事會通過新股基準日辦理變更登記2,441仟元，致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的計算基準有所變更。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11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4年04月25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策略長	300,000	0.90%	125,000	15.5	1,937,500	0.38%	175,000	15.5	2,712,500	0.53%
	總經理										
	營運長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員工	幕僚長	570,000	1.72%	250,000	15.5	3,875,000	0.75%	320,000	15.5	4,960,000	0.96%
	協理										
	專案協理										
	專案協理										
	經理										
	特助										
	經理										
	經理										
	經理										
	經理										

2.112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4 年 04 月 25 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175,000	0.53%	-	-	-	-	-	-	-	-	-
	營運長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員工	專案經理	265,000	0.80%	-	-	-	-	-	-	-	-	-
	高級工程師											
	副理											
	專案副理											
	專案副理											
	專案副理											
	主任											
	副主任											
	副主任											
	副主任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82 年，一直秉持著「運用卓越科技，還人類一個乾淨的生存空間」的經營理念，致力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環保設備的設計開發、銷售及系統輸出以及轉廢為能的循環經濟三大領域，矢志發展為全方位環保服務品牌。

目前公司所營業務範疇主要有以提供環境檢測服務、污染場址勘查、調查評估、整治規劃設計、整治作業執行及控管、最終達解除列管等「一條龍」式服務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之環境工程服務業務；以 MBT 系統建置及操作服務為主，將生活垃圾經分選製作為固體衍生性燃料（SRF）的轉廢為能之廢棄物清除及處理業務；其他污染防治設備設計開發、建置及系統輸出，以及整治用相關藥劑提供等業務。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客戶最值得信賴的服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重 (%)	金額	比重 (%)	金額	比重 (%)
環境工程	872,438	88.73	1,353,687	92.60	1,635,875	95.37
廢棄物處理	100,036	10.17	96,203	6.58	75,330	4.39
其他	10,846	1.10	11,938	0.82	4,061	0.24
合計	983,320	100.00	1,461,828	100.00	1,715,266	100.00

註：其他收入主要是設備系統輸出、土壤調查、環境檢測、技術顧問及生物復育藥劑銷售等。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提供之環保服務，以「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環保設備設計開發、系統建置及銷售」、「廢棄物處理及再利用」為核心領域，業務對象包含政府機關、國營事業與私人企業；提供業主相關環保議題之「規劃顧問」、「工程評估施作與管理」、「廢棄物處理」與「環境檢測」等四大區塊之服務，以達成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及廢棄物減量及循環再生的目標，相關具體服務內容如下表所示：

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及顧問	針對土壤及地下水受污染之場址，評估合適的整治工法，運用專業技術與設備，提供自調查評估、設計規劃、施工控管到完成解列之一貫化整治服務，以達成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的目標。
循環經濟	透過改良式 機械生物處理系統 ，將生活垃圾予以分類、乾化處理，將垃圾中有熱源的紙類、塑膠、廚餘...轉化為衍生性燃料 SRF，將垃圾減量至 20%以下。產出的衍生性燃料 SRF，供給國內既有鍋爐業者作為替代燃煤使用。
污染整治製程系統及環保設備設計建置	<p>依據客戶需求設計開發及建置污染整治製程系統及設備如下：</p> <p>水洗設備系統：主要用於處理含油品污染土壤及重金屬污染土壤。在水洗系統中，增加了自行研發的「複合型 CMS 土壤清洗系統」，可以有效提高粒徑超過 0.04 毫米的土壤清洗回收率，減輕後續處理程序的負擔。清洗後的土壤可以直接回填使用，而清洗過程中產生的廢水則可以通過後端廢水處理設備進行處理，再循環使用。這套土壤水洗系統不僅能夠有效提高大顆粒土壤的回收效率，增加小顆粒土壤的清潔效果，使整體污染物去除率達到 80%~97%。此系統特性除可加快改善污染整治進度外，同時不受外部氣候的影響，符合減碳和大幅降低處理成本的目標。</p> <p>熱脫附設備系統：主要用於處理有機物污染及重金屬汞等或毒化物污染之土壤。</p> <p>多螺管式熱脫附爐：為公司自行開發之間接熱脫附爐，採用多螺管式爐管設計，與一般直接燃燒式旋窯相較，間接熱脫附爐係爐內燃燒 LPG 或 LNG 加熱空氣，透過熱空氣再熱傳導至載負污染土壤之爐管，使爐管內土壤溫度升高致污染物脫附，由於加熱空氣與污染土壤互不接觸，故熱空氣可直接排放，僅土壤中之污染物被脫附後，進入後端空氣防制設備，大幅降低後續空污防制成本。</p> <p>直接燃燒式旋窯熱脫附爐：採直接燃燒式旋窯設計，其燃燒後之空氣與土壤中污染物一併進入後端污染防制設備，故成本相對更高，屬於較成熟技術。</p> <p>全電式電感熱脫附爐：為本公司目前最新設計，加熱來源改採用電磁感應加熱（無明火），不再僅限於傳統作法採用 LPG、LNG 或重油燃燒，而是改用電熱方式將螺旋進料管加熱，且較更能受熱均勻，並已有實廠案例；在安全性、空間性及空氣排放標準更符合環境友善理念。</p>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目前計畫開發之商品（服務）包含地下水循環井（Groundwater Circulation Well, GCW）整治技術服務及土壤復育用之生物藥劑等，簡單介紹如下：

A、GCW 整治技術服務

本公司規劃自德國 IEG 公司技術移轉 GCW 整治工法，並由 IEG 負責規劃設計，裕山負責施作與監督，業務範疇短期以台灣及中國大陸地下水整治市場為主。

GCW 有別於目前市場單井注入法及半自動式注藥循環系統（Groundwater Circulation Bioremediation System, GCB）等工法，其雛形最早出現在 63 年，之後由德國 IEG 公司在此基礎上擴展，研發出特殊的篩檢程式用於減緩堵塞，可搭配曝氣、化學、生物等工法，在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和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SVOCs）污染地下水整治中有著廣泛的應用。

B、土壤復育用之生物藥劑

由天然生質材料、高效複合肥料、礦物質和穩定的無機過氧化物，以特定比例調配混合而成，可穩定提供土壤中微生物的氮、磷、礦物質及微量元素，長效釋出氧氣，使土壤可在較長時間不須翻動下，亦可提供足夠含氧量供微生物生長，進而使其對污染物進行降解，達到土壤復育的目的。主要發展藥劑有好氧菌劑、厭氧菌劑及輔酶劑等。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全球環保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全球環保產業概況與發展趨勢

在全球淨零碳排的趨勢浪潮下，跨國與跨供應鏈必須共同面臨綠色能源轉型的挑戰。110 年的世界經濟論壇（The World Economic Forum）中，針對循環經濟議題提出三個可以觸發更具彈性、更繁榮的經濟規模系統性的轉變。

a. 循環設計

依賴循環設計的系統，透過再利用、維修、翻新和回收。改變我們生產的產品和生產方式-無論是在投入方面還是在其第一個使用壽命結束時，採用模塊化設計、可再生材料設計、易於維修和拆卸的設計，以及設計具有向後兼容性的新產品，從而使零件具有多種應用和更長的使用壽命。

b. 轉向新的商業模式

企業轉向“產品即服務”知新商業模式，客戶為任何產生的價值、結果或服務付費，但任何實物產品都歸企業所有。訂閱、租賃和電子商務等模式使產品及其組件的使用時間更長，同時保持和最大化價值。這為公司保持產品和材料的使用時間，提供了明確的動力。

c. 保值的資源管理系統

基本轉變通過深思熟慮的上游策略，消除了系統中的浪費。這一重點必須輔之以能夠保全價值的資源管理系統。這種方法包括逆向物流、分離技術和有機副產品以避免污染（並產生“清潔”流），以及翻新和再製造。這也意味著將高質量的回收設施作為最後的手段。

(B) 全球環保產業市場規模

依據調研機構 Precedence Research 報告顯示，114 年全球環境技術市場規模為 6,468 億美元，預計到 123 年將達到約 9,577.7 億美元，114 年至 123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4.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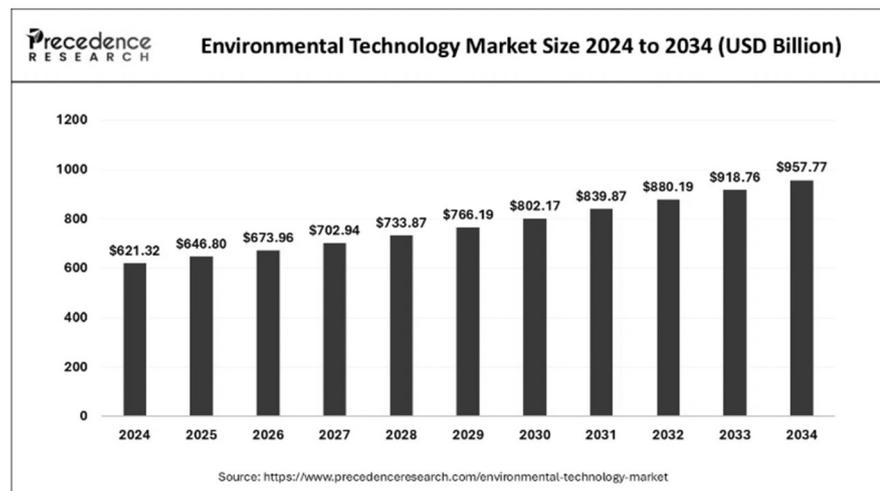


圖 2-1 全球 113~123 年環保技術市場規模

另依據 Horizon Databook 的調查顯示，112 年全球環境修復市場收入為 1,152 億美元，預計到 119 年將達到 1,860.62 億美元。從 113 年到 119 年，全球環境修復行業的複合年增長率預計為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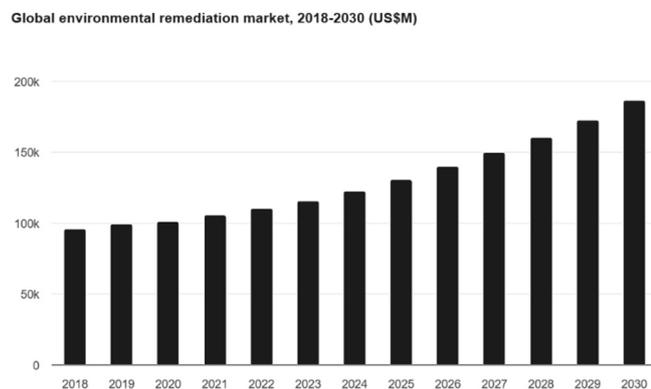


圖 2-2 全球 107~119 年全球環境修復行業市場規模

B、國內環保現況與發展

(A) 國內環保產業發展趨勢

早期我國環保產業的範疇僅侷限在空、水、廢等環保設備、器材的製造與環保工程、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自 89 年以來，在溫室氣體減量、循環經濟、永續發展國際環保趨勢帶動下，不斷改變環保市場的需求，也讓我國環保產業的範疇擴及到資源再生利用領域。這過程促使國產環保業者逐漸轉型，不但提升技術能力與工程服務的品質，也造就產業蛻變，環保產業屬於跨領域的多元性專業技術產業，須有整合性的機制才能發揮其效能。近年來，國際環保新議題推陳布新，國內環保意識高漲，我國環保產業亦致力於強化創新研發、培育專業人才、提升技術能力、建構整合模式等，以因應潮流，並推動污染場址綠色永續型整治（Green and Sustainable Remediation，以下簡稱 GSR）的概念納入技術發展。

(B) 國內環保產業市場規模

依據主計處民國 111 年之綠色國民所得帳編制報告統計，台灣環保支出扣除污染防治附帶收入後共 2,502.1 億元，此統計調查對象分為政府部門及產業部門（製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及用水供應等），其中政府部門 959.9 億元，占比 38.4%；產業部門 1,542.1 億元，占比 61.6%。

目前公司業務為主之土壤及地下水整治，以及廢棄物處理及再生的市場規模進行說明如下：

a. 土壤及地下水整治

依據環境部公布的 103~112 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列管及解列概況的統計資料顯示，112 年期末列管的場址數為 377 筆，面積達 1,133 公頃，其中工廠（場）面積達 85%，而國內污染解除管制主要集中於農地（面積達 96%），尚未完成整治的污染場址主要為較難整治的工廠。

在過去的 20 餘年，在政府及民間企業共同努力耕耘的情況下，已累積相當的技術與經驗，並建立一套完整而成熟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產業鏈，如圖 2-3 所示，其中反黑區塊即為本公司在產業鏈中所定位的角色與功能。

表 2-1、103~112 年期間期末污染列管場址數及面積（含控制及整治場址）
單位：場址數（筆）；面積（公頃）

年度	總計		農地		加油站、儲槽		工廠(場)		其他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103	2,633	1,554.8	2,322	301.6	78	39.1	156	1,032.3	77	181.9
104	3,104	1,677.2	2,764	387.2	86	45.1	174	1,021.4	80	223.4
105	3,255	1,630.3	2,897	383.5	78	26.3	196	1,027.9	84	192.7
106	3,863	1,713.1	3,504	477.0	74	24.7	203	1,017.6	82	193.8
107	3,207	1,662.2	2,847	379.5	65	30.1	216	1,047.5	79	205.0
108	2,366	1,538.6	2,021	277.9	56	28.9	212	1,030.1	77	201.7
109	1,341	1,404.6	984	148.0	49	42.3	214	1,013.9	94	200.4
110	543	1,288.0	158	29.4	48	92.0	214	970.9	123	195.7
111	465	1,211.7	91	17.9	43	37.1	225	963.1	106	193.7
112	337	1,132.7	25	7.4	34	31.5	213	961.6	105	132.3

資料來源：環境部資訊與服務 113 年版年報及本公司整理

表 2-2、103~112 年期間解除列管場址數及面積（含控制及整治場址）
單位：場址數（筆）；面積（公頃）

年度	總計		農地		加油站、儲槽		工廠(場)		其他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場址數	面積
103	515	99.1	475	60.9	19	2.1	8	5.4	13	30.8
104	398	89.2	369	50.3	11	1.8	8	29.0	10	8.1
105	281	124.9	247	33.4	16	26.2	14	24.9	4	40.4
106	538	111.4	503	68.2	13	3.0	16	30.7	6	9.5
107	886	132.3	844	114.5	17	2.7	18	9.3	7	5.7
108	882	150.7	838	105.5	12	1.8	26	38.6	6	4.7
109	1,120	178.2	1,077	137.7	13	2.0	25	36.3	5	2.2
110	899	188.0	874	129.2	6	1.6	14	49.0	5	8.1
111	104	39.4	70	11.3	5	5.5	10	13.1	19	9.5
112	119	60.6	78	12.1	10	7.6	26	38.3	5	2.6
合計	5,742	1,174	5,375	723	122	54	165	275	80	122

資料來源：環境部資訊與服務 113 年版年報及本公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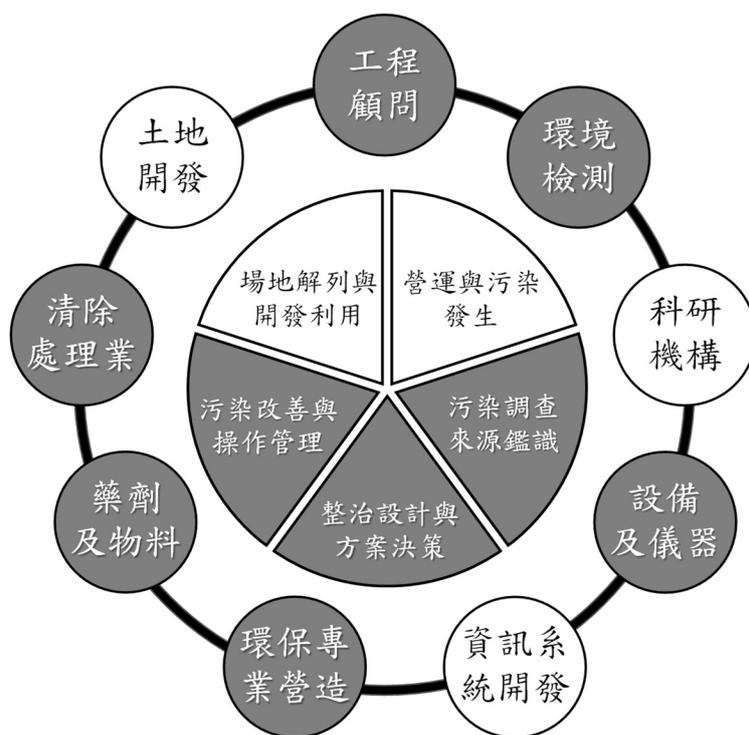


圖 2-3 台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生命週期與整治產業鏈及本公司於產業鏈中的角色定位與功能
資料來源：工業污染防治第 155 期 (Sep.111)

b. 廢棄物處理及再生

廢棄物可分為「一般廢棄物」與「事業廢棄物」，一般廢棄物亦即生活垃圾，依政府「垃圾處理方案」，處理原則以焚化為主，掩埋為輔。在資源循環利用的思維下，焚化廠將逐漸轉型為生質能源中心。而為了加速落實廢棄物清理民營化，政府也鼓勵民間成立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至 112 年底已核准清除機構 5,175 家，處理機構 341 家（含同意設置 148 家，處理許可 193 家），如表 2-3 所示。在政府政策的推動下，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資源回收、回收再利用以及生質能源業者等都有相當程度的商機。

表 2-3、歷年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核備）統計

年度	清除機構				處理機構					
	總計	甲級	乙級	丙級	同意設置			處理許可		
					總計	甲級	乙級	總計	甲級	乙級
102	3,522	383	2,550	589	72	41	31	168	110	58
103	3,748	408	2,709	631	88	50	38	177	112	65
104	3,885	408	2,811	666	91	52	39	181	112	69
105	3,992	421	2,903	668	102	60	42	174	110	64
106	4,074	434	2,959	681	104	61	43	186	115	71
107	4,168	444	3,047	677	107	62	45	187	116	71
108	4,294	449	3,156	689	122	68	54	188	116	72
109	4,445	469	3,285	691	127	72	55	193	117	76
110	4,691	497	3,428	766	134	76	58	192	116	76
111	4,901	514	3,463	924	143	77	66	191	115	76
112	5,175	537	3,564	1,074	148	80	68	193	113	80

資料來源：環境部資訊與服務 113 年版年報

根據環保署 112 年統計年報顯示，近年台灣一般廢棄物產出量由 103 年至 112 年以年均成長率 5.7% 增長，且有約 4 成無法回收的垃圾必須透過焚化或掩埋方式進行處理後，另外近年期末暫存量也逐步攀升，如表 2-4 所示。由於全台 24 座垃圾焚化廠平均營運期已達 20 年，設備逐年老舊劣化，依環保署規劃全台焚化爐已進入整改期，當設備整改停爐勢必降低垃圾處理量。

表 2-4、一般廢棄物處理方式結構比

單位：仟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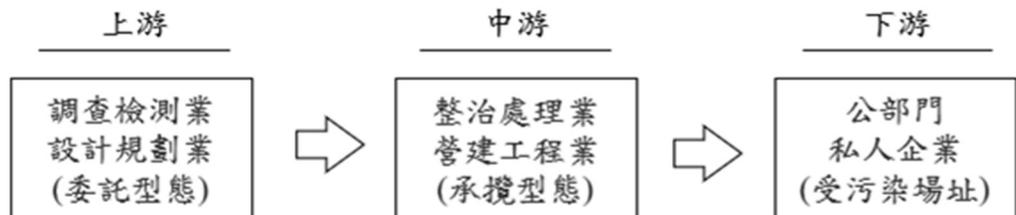
年度	一般廢棄物 產出量	一般廢棄物 處理量	處理方式結構比				期末一般 廢棄物暫 存量
			回收再利用	焚化	衛生掩埋	其他	
103	7,369	7,369	55.59%	43.28%	1.13%	0.00%	0
104	7,229	7,229	55.23%	43.48%	1.27%	0.02%	0
105	7,461	7,461	58.00%	40.12%	1.04%	0.83%	0
106	7,871	7,871	60.22%	37.73%	0.89%	1.15%	86
107	9,741	9,614	56.41%	42.68%	0.91%	0.00%	212
108	9,812	9,650	57.22%	41.89%	0.90%	0.00%	375
109	9,870	9,704	59.85%	39.05%	1.10%	0.00%	541
110	10,049	9,898	62.12%	35.38%	2.50%	0.00%	692
111	11,239	11,174	57.63%	39.65%	1.79%	0.93%	756
112	11,580	11,495	58.74%	38.45%	1.41%	1.40%	840

資料來源：環境部資訊與服務 113 年版年報及本公司整理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服務業務

本公司承接客戶委託執行土壤污染整治，工程得標後首先進行調查與檢測，確認污染範圍與類型，依據污染物類別規劃合適工法，利用專屬設備與藥劑，將受污染廢土予以整治、活化，成為可再利用土壤。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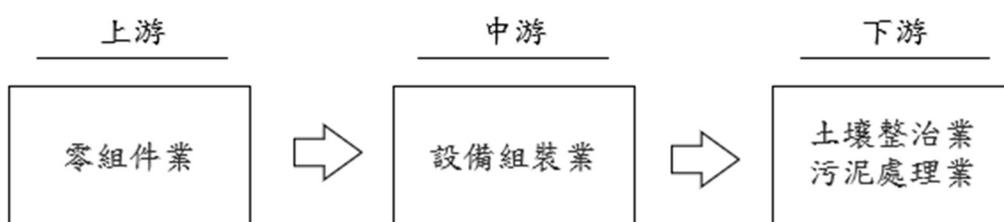
B、物清理及處理業務

本公司主要是將一般廢棄物，經過 MBT 系統，其中資源物進行回收再利用，適燃物做成 SRF，其餘廢料則進行焚化或掩埋。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



C、污染防治設備業務

本公司所發展的污染防治設備，主要以土壤整治或污泥處理用之熱處理及水洗設備，透過研發設計出專屬的設備機構，再進行零組件採購、設備組裝、人機介面設計等，最後銷售至土壤整治或污泥處理業者。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



3. 產品（業務）之各種發展趨勢

A、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服務業務

目前土水整治技術之發展已朝向全面性且系統化之整合架構邁進，由於任一個污染場址均不易以單一技術完成整治，必須在不同污染區、不同階段及不同時間點搭配與串連不同的整治技術，方能在最有經濟及效率的前提下達到整治目的，此即整治列車及生命週期的全場區整治設計概念，如圖 2-4 所示。近年來政府積極推動污染場址綠色永續型整治（Green and Sustainable Remediation，以下簡稱 GSR）的概念納入技術發展，故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思維，已由單純的事後工程技術考量，轉成以保護人體健康為出發點之預警性風險評估。在未來整治技術發展，應優先採用現地、被動式及生物處理為主之整治系統，即儘可能減少採用離場處理為主之整治系統。在環境受體風險仍獲得保障的前提下，提高污染者對於環境改善的意願，已成為未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發展趨勢的另一個重要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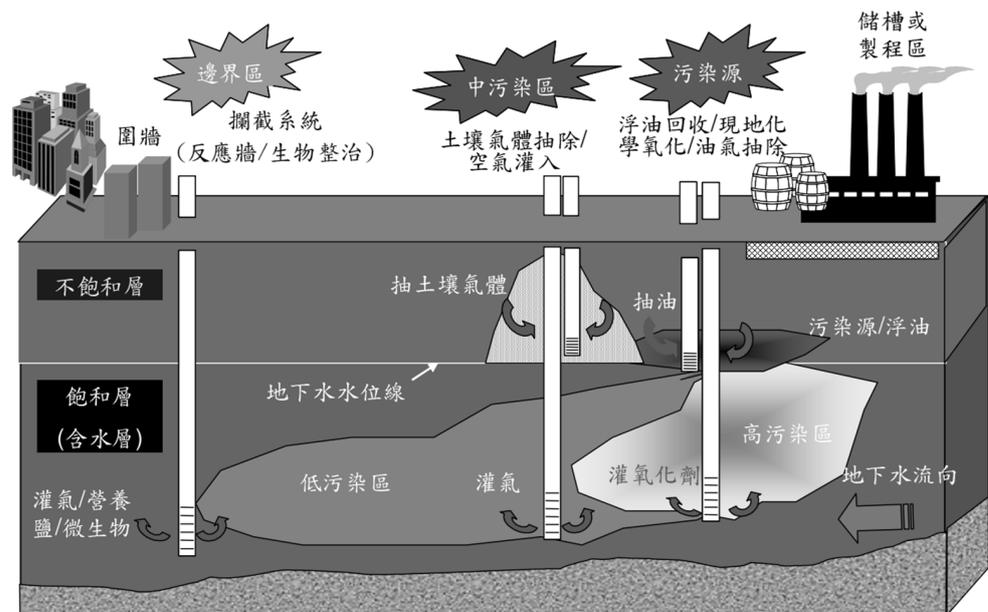


圖 2-4、全場區整治策略概念示意圖

資料來源：環保資訊月刊第 170 期

B、廢棄物清理及處理業務

目前全世界每年產生約 20.1 億噸城市固體廢棄物，其中超過三分之一並沒有以保護環境安全的方式處理；預計至 139 年底，全球每年垃圾量將成長至 34 億噸，其中扣除不可回收的垃圾，只剩不到 20% 的廢棄物確實被回收。為解決此一問題，各國環保法規與管理制度，已從早期單面向的末端處置思維，延伸至對產品生命週期各階段的全面關注，如原物料使用、製造過程、產品廢棄與回收等，加入科技元素，讓廢棄物成為再生原料、能源與資源。

應用科技解決環保問題已是現今的主流趨勢，而轉廢為能則是最適合台灣現狀的黑科技，不但可以減廢、環保，還可以有綠能，甚至發電；環保署推動廢棄物再生燃料化政策，可解決高熱值廢棄物處理、減少化石原料及燃料開採。以發電為例，廢棄物於焚化爐發電效率僅約 20%，若製造成為 SRF 並於專燒爐燃燒發電，其發電效率可高於 30%，更具能源與經濟效益。因此積極打造 SRF 產業鏈，包括產源、製造端、使用設施（鍋爐/電廠）及衍生灰渣再利用機構，將可創造無限商機。

C、污染防治設備業務（以水洗及熱脫附設備為主）

在現行土污法架構下，污染行為人或地方主管機關多傾向採用能快速處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的工法，追求短期內解除列管。然而，這些工法可能耗費較多的能源與資源，還可能產生二次污染。如此一來，不僅環境再次受到破壞，社會也相對付出更較大的代價。因此，在減少環境衝擊的同時，亦能兼顧經濟與社會面的效益，達到土地與地下水永續利用的以綠色整治技術，符合生物整治、被動系統、現地處理及節能減碳概念，對環境友善且無二次污染問題，將會成為產業未來的發展趨勢；透過結合各種

工法的整治列車概念，如熱脫附+水洗+生物復育+翻轉稀釋等，可將污染改善方案最佳化，以達到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的終極目標。

4. 競爭情形

A、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服務業務

土壤及地下水環保服務業務，從污染情形調查到後續的改善整治涵蓋多個領域，包括規劃設計、現場採樣、實驗室檢測、設備供應、現場施工、技師簽證與土壤處理場等，在國內上述各個領域皆有數家廠商投入競爭，在國內係屬高度競爭之產業型態。惟本公司以掌握優異技術的核心，能客製化提供產品及服務區隔，為國內少數擁有垂直系統開發整合能力之領導廠商。簡單說明如下：

(A) 調查評估技術

本公司擁有先進的儀器設備用於場址污染檢測，包含薄膜介面探測 (MIP)，及全台唯一的雷射誘發螢光偵測 (LIF) 等，且具有優秀環工及儀分人才，能正確透過大數據統計解析，快速檢測分析比對，透視空間污染分布，讓後續整治時能更精準處理污染土壤。

(B) 生物藥劑

本公司自行研發具經濟價值的生物藥劑 (SRS)，採用天然物質達到自然降解污染物，價格較進口更具優勢，可有效加速降解含氯污染物，效果顯著且長效維持，成分天然無二次污染風險，並提供降解營養源促使微生物生長，降低污染濃度、縮小污染範圍。另外若搭配本公司所開發之自動灌注及現地熱脫附設備，可提升灌注效益。

(C) 現地快篩試劑

此為自行開發的試劑，為生物可分解藥劑，能及時篩測污染濃度，縮短檢測時間，於場址現場即可進行，15 分鐘檢驗出污染情形，較一般送檢需要三周更具效率，檢測精準度達 90% 以上且更節省成本。

B、廢棄物清理及處理業務

此業務之範圍及種類廣泛且各投入廠家皆有所長，如有害事業廢棄物與焚化爐飛灰之固化清理、焚化廠或焚化發電廠操作維運、廢棄物掩埋場活化工程等。有別於競爭對手，本公司主要透過機械及生物乾化處理，將生活垃圾中可利用資源產製成 SRF，並作為鍋爐及汽電共生廠之替代燃料。相較於焚化方式處理，MBT 無需處理空污的灰渣及焚化後的底渣所產生的廢料，因廢料 80% 為廢土，可直接作為掩埋場覆土使用。

C、污染防治設備業務（以水洗及熱脫附設備為主）

此業務國內競爭者不多，多數專司於土壤水洗技術及工業廢水處理系統、焚化爐底渣分選設備、土壤水洗設備以及熱裂解技術應用於土壤的熱脫附製程上。而本公司具自行開發能力，所開發的土壤水洗設備及熱脫附設備，其技術與同業間亦有所差異，簡單介紹如下：

（A）土壤水洗設備

採用獨家的類超音波技術，可同時洗淨 0.04~0.074mm 極細小粒徑之土壤及含油砂土；此外，污泥、焚化爐底渣及飛灰等均可處理。污染物去除率達 80%~97%，優於同業的 60%水準。洗淨後的土壤可直接回填利用，而清洗所使用的水採循環再使用，可大幅降低用水成本。

（B）熱脫附設備

可以處理難解決的工業污泥廢棄物，應用範圍包含有機物污染土壤、汞污泥等。裕山因污染物的不同或作業模式需要，而有不同設計，除傳統旋窯外，另開發出多螺管式間接熱脫附設計，可大幅降低廢氣體積，進而降低燃料費用及後續空汙防治設備成本，而因應夜間無法燃燒之特殊目的需要，亦開發出電爐進行整治。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服務業務

國內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技術發展至今已臻成熟，其中包含調查技術及整治技術。在調查技術方面，本公司擁有「採樣認證實驗室」、「生物快篩實驗室」、「MIP 現地調查技術」、「UVOST 雷射油品污染調查技術」、以及「現地貫入式地質水文調查技術」等；在整治技術部分，本公司擁有「土壤重金屬污染復育技術」、「土壤有機物污染復育技術」、以及「土壤有機物污染整治技術」等，在技術層次上領先同業水準。

B、廢棄物清理及處理業務

本公司所發展的 MBT 系統，除了可以將有用的資源物回收再利用外，其核心技術—「生物乾化系統」乃透過好氧消化隧道所提供的新鮮空氣，供給好氧微生物分解廢棄物，利用過程中所釋放的熱，去除 SRF 的含水率，再透過後端空氣處理系統，將好氧消化過程中所排出的製程空氣，最後通過濕式洗滌塔將異味去除，以達到優化目的。茲將本公司所發展的 MBT 技術與國外現有技術進行比較，如表 2-5 所示。

表 2-5、本公司與國外現行 MBT 技術之比較

比較項目	本公司 MBT 設備	西班牙 MBT 設備	葡萄牙 MBT 設備
分選技術	機械分類	機械分類	機械分類
生物乾化系統	滾筒生物乾化	隧道式生物乾化	旋窯式生物乾化
環境污染程度	低	低	低
操作技術	難	易	難
土地需求	小	大	中
操作時間	短 (12 小時)	長 (約 14 天)	中 (36 小時)
操作成本	中	低	高
衍生燃料產出比	高	低	高
初設成本	中	中	高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C、污染防治設備業務（以水洗及熱脫附設備為主）

在水洗設備部分，本公司擁有「污染土壤的清洗方法」、「機動式分離含重金屬之土壤顆粒處理方法」兩張發明專利，以及「污染土壤的清洗設備」新型專利，可有效去除土壤中的重金屬污染；在熱脫附設備部分，本公司擁有「生物質原料的燃氣發電系統」、「生物質原料的造氣系統」、以及「土壤離地修復熱脫附處理設備」等三張新型專利，可有效去除土壤中的油品有機物及汞金屬污染。此外，設備採單元模組化設計，可依客戶所需量能設計，技術整廠輸出已有不少銷售實績。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專責研發單位，投入污染場址現勘調查與整治技術的開發、導入施工工法、藥劑、設備的開發與整合，取得通案相關許可以及實驗室檢測項目之認證。研發人員均為具有多年實務經驗之相關領域專業人員，茲將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之資料如下表所示。

學歷分佈 時間	博士及碩士		大學及專科		高中（含）以下		合計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109 年度人數	4	66.67%	1	16.67%	1	16.66%	6	100.00%
110 年度人數	2	40.00%	1	20.00%	2	40.00%	5	100.00%
111 年度人數	3	50.00%	2	33.33%	1	16.67%	6	100.00%
112 年度人數	14	53.85%	10	38.46%	2	7.69%	26	100.00%
113 年度人數	20	71.43%	7	25%	1	3.57%	28	100.00%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5,139	7,756	14,596	19,999	26,219
營業收入	501,321	899,212	983,320	1,461,828	1,715,266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 (%)	1.03%	0.86%	1.48%	1.37%	1.5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技術專利

為擴大與競爭對手的技術差異，保有技術領先的競爭優勢，並保障所產出的研發成果，本公司近年來於生物整治、水洗技術、熱脫附技術及循環經濟等技術應用領域積極布局專利，所取得國內外專利權彙整如下表。

年度	專利名稱	污染應用類型	技術應用	證書編號	地區	型態
108	污染土壤的清洗方法	油品重金屬污染	水洗技術(淋洗)	I658878	台灣	發明
108	垃圾製成燃料之系統	綠能	循環經濟	M577425	台灣	新型
108	移動式厭氧發酵系統	綠能	循環經濟	M577857	台灣	新型
109	機械生物處理系統	綠能	循環經濟	M596668	台灣	新型
109	垃圾製成燃料之系統	綠能	循環經濟	ZL201920215707.2	大陸	新型
109	用於整治重金屬污染物的複合粒子及其方法	重金屬污染	重金屬整治方法	ZL201610058131.4	大陸	發明
109	機械生物處理系統	綠能	循環經濟	ZL202020005107.6	大陸	新型
109	生物機械處理系統	綠能	循環經濟	ZL202020005110.8	大陸	新型
109	污染土壤的清洗方法	油品重金屬污染	水洗技術(淋洗)	ZL201710744526.4	大陸	發明
110	洗井設備與井篩管的清洗方法	汙染場址井體設施	監測井&整治井的清洗設備	I738227	台灣	發明
110	利用物理特性分離油污染土壤之資源化處理方法	TPH 汙染土壤	水洗技術(淋洗)	I749436	台灣	發明
111	具備智慧監測與自動控制之熱脫附爐設備系統	油品重金屬污染	離地熱脫附系統	M629897	台灣	新型
112	多點式環境感測裝置	含氯及 TPH 污染	現地熱脫附系附	I806634	台灣	發明
112	電熱型物料處理設備、串聯式電熱型物料處理設備、及並聯式電熱型物料處理設備	揮發性重金屬及 VOC/SVOC 及 TPH 污染	離地熱脫附系統	M640834	台灣	新型
112	現地含氯有機物染色螢光調查技術	重金屬及 TPH 的調查技術	調查技術	I824544	台灣	發明
113	土壤水洗脫污設備與土壤水洗脫污方法	重金屬及 TPH 的水洗	水洗技術(淋洗)	I841079	台灣	發明
113	基於微波技術的物料乾燥設備系統及並聯式物料乾燥設備系統	揮發性重金屬及 VOC/SVOC 及 TPH 污染	離地熱脫附系統	I845011	台灣	發明
113	染色輔助螢光影像偵測現地環境氯苯之調查技術專利	重金屬及 TPH 的調查技術	調查技術	I860738	台灣	發明
114	含二次醱酵生質材料的油汙處理劑、其製造方法及其用於處理油品汙染土壤的方法	油品污染	生物處理	I872352	台灣	發明
114	現地加熱土壤系統	污染場址現地技術	現地熱脫附系附	M668193	台灣	新型

B、研發產品

本公司近年研發的產品如下：

- (A) 土壤水洗設備
- (B) 土壤熱脫附設備
- (C) 廢棄物機械生物處理設備 (MBT)
- (D) 生物藥劑：SRS 藥劑、好氧菌劑、厭氧菌劑、輔酶劑
- (E) 現地快篩試劑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 82 年成立初期，以廢水處理、環境影響評估、各縣市政府環保局專案及各類環保證照申請等「環保顧問服務」為主要業務的「傳統型環境工程技術顧問」；89 年土污法於立院三讀通過，本公司正式跨入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並結合廢棄物處理及再生技術，將公司轉型成為「土水結合循環經濟」為主要業務的「綜合型環境保護專業團隊」；110 年由於全球專業環保設備供應商基士德的入股，除持續精進既有的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及循環經濟業務外，更配合大陸土污法令的通過，將市場觸角延伸至大陸土水市場，並結合基士德於環保設備的技術優勢，研發有關土壤及廢棄物處理的新型設備，以及規畫建置相關處理廠，一舉將公司升級成為以「擴大循環經濟範疇及拓展海外市場」為主要業務的「整合型環境科技事業夥伴」。未來有關長、短期的業務發展計畫整合如下：

1. 短期發展計畫

- A、除持續深耕國內既有土壤及地下水檢測及整治業務服務外，將既有的土壤熱脫附技術應用至國內產業污泥處理技術上；
- B、以現有雲林 MBT 系統為基礎，擴大至其他縣市的 MBT 系統設置與操作業務，推動促參案招商機會，以及協助各燃煤鍋爐客戶解決使用 SRF 技術顧慮；
- C、積極引進德國 IEG 的 GCW 技術，開拓國內地下水污染整治市場業務；
- D、積極尋求策略合作夥伴，以策略聯盟的方式建置專業的熱脫附操作處理廠，擴大代工業務；
- E、積極開發所研製的生物藥劑及現地快篩試劑市場。

2. 長期發展計畫

- A、透過取得環保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有效性證明」，將土壤及地下水檢測及整治技術的觸角延伸至大陸以及東南亞等新藍海市場；
- B、積極尋求大陸及東南亞事業合作夥伴，將土壤水洗設備、熱脫附設備及 MBT 處理系統，以整廠輸出模式，在當地建立專業的環保科技處理廠，並搭配本公司所研製的生物藥劑及現地快篩試劑，擴大整治及代工業務；

C、將德國 IEG 的 GCW 技術的觸角延伸至大陸及東南亞市場，並尋求當地事業合作夥伴負責接單與施作，IEG 負責設計規劃，本公司負責監督與技術指導，以拓展海外地下水整治業務。

D、與擁有合適設廠用地者及廢棄物清除業者共同協議合作投資 MBT 廠，掌握投資設廠契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內銷	983,320	100%	1,461,828	100%	1,713,167	99.88%
外銷	-	-	-	-	2,099	0.12%
合計	983,320	100%	1,461,828	100%	1,715,266	100%

本公司之業務型態以參與工程投標為主，業務範圍涵蓋國內各地區，除了台灣本島之外，施工地區亦包括各離島地區。

2. 市場占有率

在環境工程業務市佔方面，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的綠色國民所得帳編製報告顯示，我國 111 年度環境支出中用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金額約新台幣 30.1 億元，本公司環境工程業務主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依本公司 111 年度環境工程營收約新台幣 9.83 億元，市場佔有率約為 32.66%。

在廢棄物處理業務方面，本公司客戶為雲林縣政府環保局，根據環境部統計資料顯示，112 年度雲林縣一般廢棄物處理量的合計數分別為 299,640 公噸，依此估算，本公司 112 年度廢棄物處理業務的雲林縣市占率合計約為 18.99%。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服務業務

政府參考美國超級基金(Surperfund) 相關制度，於 89 年成立土污基金，並依土污法第 28 條規定對指定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此土污基金專款專用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等相關工作，112 年度土污基金累積賸餘近 16 億 6 千萬元，如圖 2-5 所示。

由於土水基金持續針對全台之污染情形進行調查，台灣未來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市場，將維持一定穩定狀態。大陸及東南亞地區因當地政府近年逐漸重視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問題，例如大陸於 109 年已頒發土壤污染防治基金管理辦法，未來市場前景可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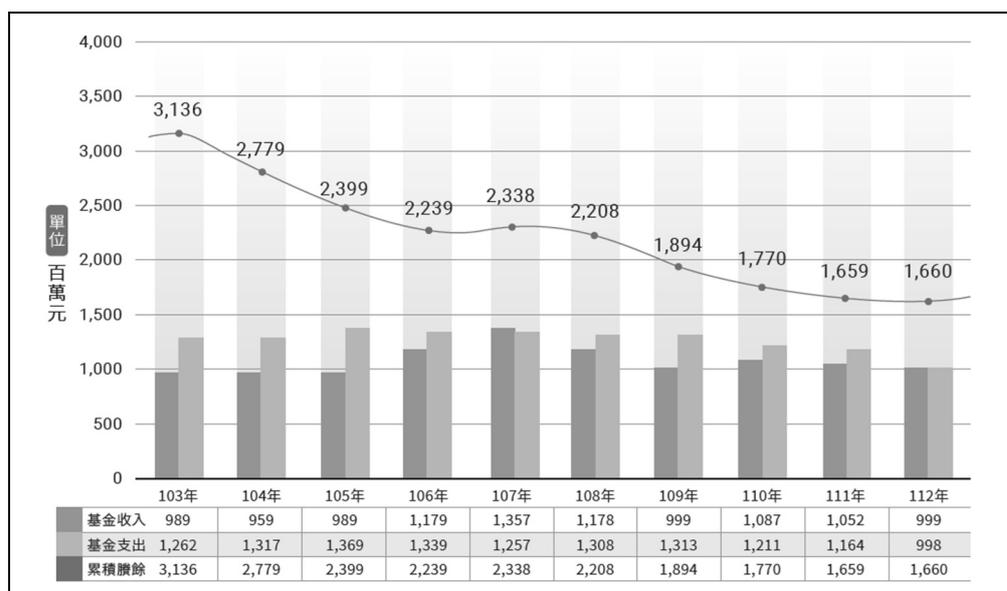


圖 2-5、土污基金收支(資料來源 112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年報)

B、廢棄物清理及處理業務

國人產生的垃圾一年比一年多。根據環境部資訊與服務 113 年版年報統計，繼 110 年全台一般廢棄物總量正式突破仟萬噸，112 年來到 1157 萬 9,607 噸，創下統計以來新高。全台有 24 座焚化爐，但有半數超過 20 年的使用年限，即使停爐整改也只能延緩其退役時間，近幾年無法處理一般廢棄物的只能先暫存，112 年暫存量高達 840,140 公噸，因此如果沒有長遠規劃來解決「去化問題」，垃圾危機早晚會發生。

在目前國內焚化爐設備老舊及產能滿載的窘境，與環保意識高張的態勢下，轉廢為能的 MBT 系統將能有效解決此一問題，在雲林及屏東縣政府委託我司建置 MBT 系統，並繳出亮麗成績的同時，高雄市亦開發出中區 MBT 之 BOT 規劃，裕山順利取得仁武廠之第一順位資格，也於 114 年度取得臺中市固體再生燃料設置計畫之案件，相信未來其他縣市政府會逐步跟進，採行 MBT 系統來取代現行焚化或掩埋的處理方式。

C、污染防治設備業務（以水洗及熱脫附設備為主）

本公司所發展的熱脫附設備，其技術原理不僅限於土壤污染的處理上，還可應用於其他有機性及金屬之工業污泥，雖說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業務市場在中油高雄煉製廠完成解列後會呈現平穩的情況，但工業污泥會隨著線性經濟的模式，不斷地產出。根據環保署 110 年廢棄物申報量統計報告資料顯示，110 年一般性污泥產出量為 297 萬噸，其中有機污泥、非有害油泥、製糖濾泥、食品加工污泥、漿紙污泥、紡織污泥及農業污泥等，合計 97.7 萬噸，占總產出的 32.9%；這些污泥除了利用焚化及掩埋外，亦可用熱脫附的方式處理，處理後的污泥可作為工程及建築回填料使

用。除此之外，大陸及東南亞地區仍屬土壤整治新藍海市場，有鑑於裕山在近年來土水整治技術領域經驗實績及執行成果，已可在污染整治上具體應用，如欲快速解決土壤污染問題，水洗結合熱脫附製程將是最佳方式，因此在亞太新興地區的市場仍是值得期待。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 139 年全球淨零碳排的新環保趨勢

因應全球減少燃料使用量及降低碳排放量的趨勢，將促進再生燃料市場的發展，有助於本公司 MBT 業務的拓展。

(B) 大陸及東南亞等亞太新興市場的崛起

因應大陸及東南亞等國政府加速其國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作業，本公司於 108 年成立海外事業部，佈局該市場並尋求策略合作夥伴，且搭配整治技術移轉與生物藥劑銷售，有助於水洗及熱脫附設備系統整合及整廠輸出規劃。

(C) 具備研究創新的能力

本身具備生物藥劑與整治技術的研究創新，以及設備設計與研製的系統整合能力，加上與國內學術及研究機構的合作，以及歐美等先進環保科技廠商的技術引進等，能隨時因應政策實施與產業變化，做即時性的調整與對應。

B、不利因素

(A) 國內土壤整治作業成效卓著，未來市場成長受限

自從土污法實施以來，歷經 20 餘年堅持不懈辦理土壤與地下水調查與評估作業，以及持續推動污染場址控制與整治作業，我國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與改善整治制度已逐步完備，這也使得未來營運成長動能受限。

因應對策：

- a. 將原本用於土壤污染整治的熱脫附技術，轉向有機與揮發性金屬的工業及農業污泥的處理上，並配合策略合作夥伴建置熱脫附處理廠，以開拓應用處理的新市場；
- b. 積極開拓大陸及東南亞等地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
- c. 積極引進 IEG CGW 技術，拓展國內及大陸地下水污染整治市場。

(B) 競爭對手規模大小不一，各有優勢，需於夾縫中求生存

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的中型企業規模，將面臨大型企業資金與技術優勢，以及小型企業彈性與低價競爭的雙重夾擊。

因應對策：

- a. 積極招募國內外優秀環保科技人才，並透過與國內學術及研究機構合作，及引進國外先進環保技術，強化公司自身整治研發量能，並深耕國內市場，提升市場占有率；
- b. 積極拓展國際市場，把握大陸及東南亞各國因其立法推進而快速成長的市場商機，並透過與當地有信譽的策略夥伴合作，提前佈局；
- c. 致力於發展廢棄物轉化再生能源技術，跨足廢棄物處理領域，達成公司營運穩定成長的目標。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擁有三大核心技術，即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熱脫附設備及機械生物處理設備 (MBT) 等技術，其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如下：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

目前公司所擁有的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技術包含抽出處理、加強式現地生物復育、氧化棒、界面活性劑沖排、熱處理、現地化學氧化、重金屬現地安定化等。茲將技術應用與代表案場整理如下表。

表 2-6、102~113 年本公司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技術應用與代表實績彙整

項次	技術	應用場址	介質	標的污染物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抽出處理 (air stripping & O₃/UV 處理) ● 加強式現地生物整治 (緩釋型乳化油基質) ● 井體封隔式定深灌注 ● 井體封隔式定深抽除 	○○機械工業 (股) 公司	地下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二氯乙烯 ● 順-1,2-二氯乙烯 ● 三氯乙烯 ● 二氯甲烷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抽出處理 (曝氣槽、活性碳處理) 	○○○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鉻：7920 ● 銅：556 ● 三氯乙烯：110 ● 鋅：71400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式現地生物整治 (緩釋式型乳化油) 		地下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三氯乙烯：17.3
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抽出處理 (O₃/UV 處理) ● 加強式現地生物整治 (緩釋型乳化油釋氫機質) ● 緩釋型氧化棒 	桃園○○實業觀音廠	地下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三氯乙烯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循環井 	岡山空軍官校、中油高雄煉油廠	地下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含氯有機物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 (TPH)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金屬現地安定化 	○○化工美豐場	土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金屬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地化學氧化法 		地下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金屬及含氯有機物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界面活性劑沖排 	台電樹林廠	土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 (TPH)

9	● 熱處理	高雄市小港區紅毛段 1-3 地號	土壤	● PCB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TPH)
10	● 螺管式高溫熱脫附 ● 擦洗&孔蝕效應 ● 水洗技術	中殼潤滑油股份有限公司	土壤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 (TPH)
11	● 直燃式高溫熱脫附	○○○○○石油化學安順廠	土壤	● 戴奧辛 ● 汞
12	● 週波加熱爐	平海營區、旗津營區	土壤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TPH)
13	● 生物復育藥劑	中油高雄煉油廠	土壤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TPH)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2. 熱脫附設備

「熱脫附」是指通過直接或間接的熱量交換方式，使污染土壤中的「有機污染物」或「重金屬污染」等物質受熱揮發而與土壤分離，並對揮發出的污染物進行有效收集並處理的一種製程技術。熱脫附系統包括前處理及進料單元、熱脫附室、排氣冷凝（用於汞的蒐集）、分離及處理系統，相關製程如圖 2-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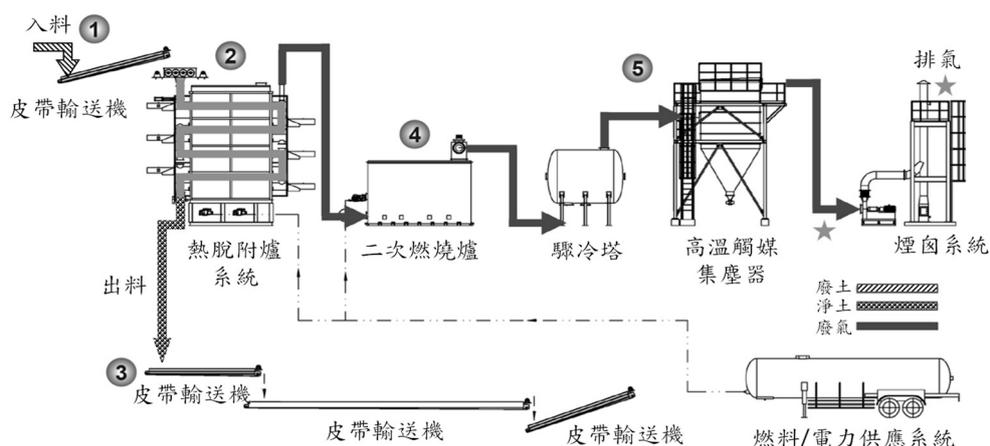


圖 2-6、本公司熱脫附製程概念圖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熱脫附處理法可以處理的物質廣泛，除了土壤外，尚包括工業污泥、底泥及濾餅等可處理之污染物為石油、VOCs、SVOCs、殺蟲劑等污染物，但具腐蝕性有機物及反應性物質（氧化還原劑）等，無法有效處理。各種物質之熱脫附處理有效性如表 2-7 所示。

表 2-7、熱脫附有效處理物質一覽表

污染物分類		有效性			
		土壤	工業污泥	底泥	濾餅
有機物	鹵化揮發性有機物	1	2	2	1
	鹵化半揮發性有機物	1	2	2	1
	非鹵化揮發性有機物	1	2	2	1
	非鹵化半揮發性有機物	1	2	2	1
	多氯聯苯 (PCBs)	1	2	2	2
	殺蟲劑	1	2	2	2
	戴奧辛及 (dioxins/furans)	1	2	2	2
	有機氯化物	2	2	2	2
	腐蝕性有機物	3	3	3	3
無機物	揮發金屬	1	2	2	2
	非揮發性金屬	3	3	3	3
	石棉	3	3	3	3
	放射性金屬	3	3	3	3
	腐蝕性無機物	3	3	3	3
	無機氯化物	3	3	3	3
反應性物質	氧化劑	3	3	3	3
	還原劑	3	3	3	3

註 1：表示已經驗證為有效；2 表示可能有效；3 表示無效。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局 95 年度「產業綠色技術輔導與推廣計畫」-熱脫附處理技術應用於受有機物污染場址整治介紹。

3.機械生物處理系統 (MBT)

MBT 是一套結合分選設備與生物乾化系統的廢棄物循環再生設施，主要程序是先將垃圾經過不同的分選系統進行分類，篩選出資源物、適燃物及無價值廢料，其中適燃物透過「生物發酵乾燥製程」降低其含水率使其均質化，最後製成 SRF 以供應燃煤鍋爐業者、汽電共生及有熱製程需求等相關製造行業作為替代燃料，相關製程如圖 2-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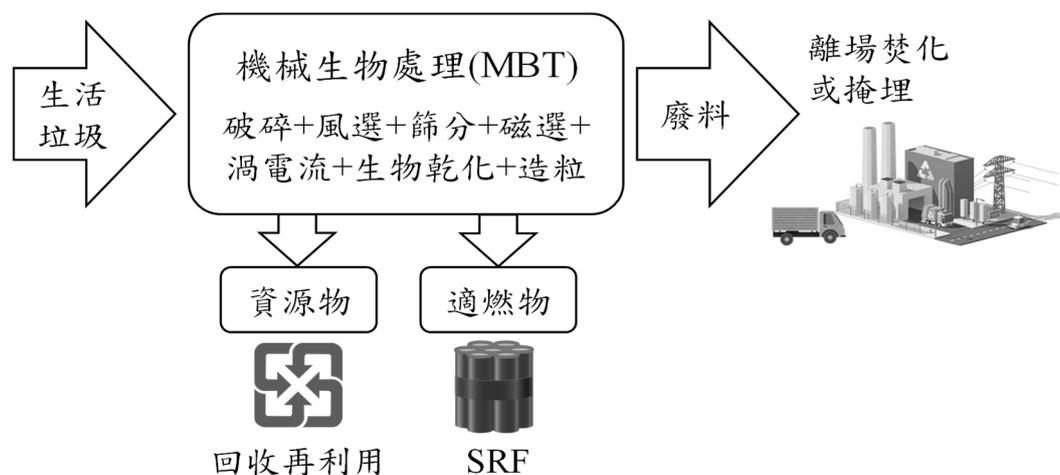


圖 2-7、廢棄物處理、回收及再生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污染整治及環保工程之服務廠商，主要進貨項目為轉包工程項目、現場施工機具人力租用、廢棄物運輸及處理，以及因各污染場址狀況所需使用之不同零件物料，並無固定之主要生產原料。本公司各主要進貨項目之取得，均依據既有程序進行採購，其供應狀況尚屬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無。

(五)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高市府新建工程處	626,217	42.84	-	高市府新建工程處	1,098,189	64.02	-
2	A 客戶	342,523	23.43	-	A 客戶	87,456	5.10	-
3	左營後勤指揮部	179,851	12.30	-	左營後勤指揮部	144,222	8.41	-
	其他	313,237	21.43	-	其他	385,399	22.47	-
	銷貨淨額	1,461,828	100.00	-	銷貨淨額	1,715,266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為污染整治及環保工程公司，除中央及地方環保機關外，地方政府、國防部所屬各單位及國營事業，亦為長期主要銷售客戶，惟銷售比重隨各年度工案結算金額異動。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對高市府新建工程處的銷貨金額大幅增加，係因案件金額較大，依據工案投入結算致銷貨金額大幅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4 年 04 月 30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員工	133	107	97
	間接員工	54	89	103
	合 計	187	196	200
平 均 年 歲		38	38	39
平 服 務 年 資		4	4	4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2.67%	3.57%	4.00%
	碩 士	35.29%	36.73%	38.00%
	大 專	47.49%	45.92%	45.50%
	高 中	12.19%	11.73%	10.50%
	高中以下	2.23%	2.04%	2.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員工為本公司重要資產，重視員工身心健康、良好工作環境與氛圍，也著重教育訓練提高員工的專業與技能；並舉辦豐富多元的各類活動，使同仁可以兼顧家庭生活、身心健康與工作熱情的平衡，說明如下：

1. 員工福利措施

- A、薪酬與獎金：有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年終獎金並參酌年度營運績效發放績效獎金，並依據公司法及章程提撥員工酬勞與股份獎勵（如：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員工認購權利等）。
- B、保險：勞保、健保、全面投保雇主補償責任險、員工團體意外險。
- C、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期提撥福利基金，除提供婚、喪、生育補助及三節禮金禮品等各項福利，並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及聚餐。
- D、工作環境：重視人才在工作與生活上的創新與熱情，辦公室內設置創意沙發區配置綠色療癒植栽且提供免費咖啡、飲品與小點心補充員工能量，另提供彈性調整上班時間及地點，以提高工作效率。
- E、補貼公司設立員工外派租屋補貼辦法與員工宿舍管理辦法以協助員工派駐，另訂定員工駕駛自用車外出洽公補助費報支辦法與公務車輛管理辦法以配發或補貼相關費用，讓員工能專心投入工作。
- F、健康照護：為打造健康職場環境，除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另提供醫師駐診服務以落實員工健康照護。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除有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人快速融入組織團隊之外，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配合企業內外環境趨勢之專案需求，舉辦全公司性或部門性之訓練課程、研討會等，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公司辦理相關訓練如下：

- A、新進同仁之職前教育訓練。
- B、定期安排各項專業人員參加外部教育訓練。

C、不定期邀請專家學者辦理講座。

D、定期舉辦培訓成果發表會。

E、補助員工在職進修。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依法提撥於台灣銀行專戶儲存。另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因應「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本公司依法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率為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一切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溝通外，並設置員工意見留言版以維持公司勞資關係和諧。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設有員工意見留言板，以使勞資雙方有雙向溝通之管道，因此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之發生及因而所發生之損失。在本公司秉持勞資互利、利益共享之宗旨下，未來可能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尚無發生糾紛之虞。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組織結構在管理部下設有資訊組，負責維護資訊系統運作、資訊設備問題排解、資訊系統專案計畫執行及資訊安全維護。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確保公司網路和資訊使用環境安全及穩定，本公司已訂定「資通安全管理辦法」、「資通安全施行細則」、「資通安全事件應變辦法」，並由管理部資訊組負責推行及落實本規定之資通安全作業，其內容如下：

A、 遵循資訊安全相關法令，制定相關資訊安全政策，以確保核心資料及資訊資產的安全性及完整性、可用性。

B、 針對各種可能危害公司資訊資產風險進行評估，並提出修正或預防措施並制定對應的資安對策，以確保資訊資產不受威脅。

- C、 針對已發生危害公司資安事件，確保迅速進行災害復原處置，並在最短時間內回復，以確保核心業務之持續運作。
- D、 宣導並落實資訊安全防護工作，提升人員的資訊安全意識降低風險威脅。

3.具體管理方案

A、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A) 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門禁採用感應刷卡進出，且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B)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
- (C)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B、網路安全管理

- (A) 強化網路控管，與外界網路連線的入口，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阻擋駭客非法入侵。
- (B) 員工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 ERP 系統，必須申請 VPN 帳號，透過 VPN 的安全方式始能登入使用。

C、病毒防護與管理

伺服器與員工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D、使用合法軟體

偵測員工終端電腦設備內所安裝的軟體，禁止使用非授權軟體，工作上所需之軟體均取得合法授權。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目前有二位資訊人員負責公司相關之資通安全管理，資訊團隊定期執行各項資訊安全相關之檢測及評估作業，各項資安檢測評估作業頻率及執行結果如下：

項目	作業頻率	結果
機房巡檢	每日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ERP 系統中斷復原測試	每年一次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終端電腦設備/電子郵件密碼強制變更	每三個月一次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ERP 系統權限設定檢查	每年一次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資料庫備份作業	每日自動備份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電腦合法性軟體檢查	不定期，每年至少一次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資訊安全宣導	不定期，每年至少一次	無應列重大風險之情事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案契約	海軍左營後勤支援指揮部	112.06.12~115.12.31	旗津營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2 期改善統包工程	無
專案契約	高雄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112.08.04~115.08.04	加速高雄煉油廠第 1、2、5 及 6 區土壤及地下水染整治工作（西區案）	無
專案契約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1.12.21-114.12.31	安順廠熱處理四廠操作工程	無
授信合約	台灣中小企銀	112.08.10~116.01.20	履約保證、預付款還款保證、中長期借款	備償質押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1.01.10~116.01.12	長期擔保借款	設備抵押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2.03.03~117.05.08	長期擔保借款	設備抵押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2.05.26~118.01.31	長期擔保借款	設備抵押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2.03.03~114.12.31	中長期借款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2.05.26~115.12.31	中長期借款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2.05.26~116.04.01	履約保證	備償質押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	112.11.10-115.08.31	長期擔保借款	設備抵押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	113.05.31-114.05.31	短期借款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	113.12.06~114.09.30	保證	備償質押
授信合約	合庫票券	113.03.06~114.03.06	短期商業本票	
授信合約	永豐商銀	113.06.28~115.09.20	中長期借款	備償質押
授信合約	富邦銀行	113.06.28~114.06.27	短期借款	
授信合約	新光銀行	113.06.28~114.06.27	短期借款	備償質押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底	113 年底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1,769,289	1,536,752	(232,537)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521	214,516	38,995	22%
無形資產		1,500	2,356	856	57%
其他資產		98,061	50,953	(47,108)	(48%)
資產總額		2,044,371	1,804,577	(239,794)	(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30,991	697,359	(333,632)	(32%)
	分配後	1,088,991	796,427	(292,564)	(27%)
非流動負債		324,841	313,217	(11,624)	(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55,832	1,010,576	(345,256)	(25%)
	分配後	1,413,832	1,109,644	(304,188)	(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88,539	794,001	105,462	15%
股本		290,000	293,225	3,225	1%
資本公積		189,716	202,412	12,696	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8,913	298,140	89,227	43%
	分配後	150,913	199,072	48,159	32%
其他權益		(90)	224	314	(34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8,539	794,001	105,462	15%
	分配後	630,539	694,993	64,454	10%

1. 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變動分析說明：

- (1) 流動資產變動主要係合約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購入案場所需之設備。
- (3) 其他資產變動主要係使用權資產減少。
- (4) 資產總額變動主要係合約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減少。
- (5) 流動負債（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
- (6) 非流動負債變動主要係長期借款減少。
- (7) 負債總額（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
- (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變動主要係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增加。
- (9) 資本公積變動主要係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
- (10) 保留盈餘（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 113 年度較 112 年度獲利增加。

(11) 權益總額（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增加。

2.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重大情形。

(二)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底	113 年底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1,764,883	1,506,994	(257,889)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382	214,267	38,885	22%
無形資產		1,500	2,356	856	57%
其他資產		101,313	79,750	(21,563)	(21%)
資產總額		2,043,078	1,803,367	(239,711)	(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29,698	696,149	(333,549)	(32%)
	分配後	1,087,698	795,217	(292,481)	(27%)
非流動負債		324,841	313,217	(11,624)	(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54,539	1,009,366	(345,173)	(25%)
	分配後	1,412,539	1,108,434	(304,105)	(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88,539	794,001	105,462	15%
股本		290,000	293,225	3,225	1%
資本公積		189,716	202,412	12,696	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8,913	298,140	89,227	43%
	分配後	150,913	199,072	48,159	32%
其他權益		(90)	224	314	(34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8,539	794,001	105,462	15%
	分配後	630,539	694,933	64,394	10%

1. 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變動分析說明：

- (1) 流動資產變動主要係合約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 其他資產變動主要係使用權資產減少。
- (3) 資產總額變動主要係合約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減少。
- (4) 流動負債（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
- (5) 非流動負債變動主要係長期借款減少。
- (6) 負債總額（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
- (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變動主要係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增加。
- (8) 資本公積變動主要係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

(9) 保留盈餘（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 113 年度較 112 年度獲利高。

(10) 權益總額（分配前及分配後）變動主要係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增加。

2.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重大情形。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分析比較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461,828	1,715,266	253,438	17%
營業毛利		254,970	363,768	108,798	43%
營業損益		134,587	199,404	64,817	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926)	(15,794)	(868)	(6%)
稅前淨利		119,661	183,610	63,949	5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5,546	147,227	51,681	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95,546	147,227	51,681	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	314	337	(14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523	147,541	52,018	5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546	147,227	51,681	5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523	147,541	52,018	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3.50	5.06	1.56	45%

1.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變動主要係取得高雄煉油廠土壤及地下水汙染整治工程金額較大案件(如高廠西區案，合約金額 27.19 億元)於 112 年第四季方開工，113 年持續執行，致營業收入 113 年較 112 年度增加。

(2) 營業損益變動主要係 112 年認列履約爭議折讓，另因高廠西區案件啟動，113 年相關成本及費用也因此增加。

(3)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變動主要係 112 年認列履約爭議折讓(註：本折讓已於 114 年 3 月完成爭議調解，補認列約 3,800 萬元之營收)。

2.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重大情形。

(二) 財務績效分析比較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456,945	1,676,187	219,242	15%
營業毛利		253,089	350,309	97,220	38%
營業損益		134,395	194,242	59,847	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734)	(10,685)	4,049	(27%)
稅前淨利		119,661	183,557	63,896	5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5,546	147,227	51,681	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損)		95,546	147,227	51,681	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	314	337	(14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523	147,541	52,018	5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523	147,541	52,018	5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523	147,541	52,018	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元)		3.50	5.06	1.56	45%

1.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變動分析說明：

- (1) 營業收入變動主要係取得高雄煉油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程金額較大案件(如高廠西區案，合約金額 27.19 億元)於 112 年第四季方開工，113 年持續執行，致營業收入 113 年較 112 年度增加。
- (2) 營業損益變動主要係 112 年認列履約爭議折讓，另因高廠西區案件啟動，113 年相關成本及費用也因此增加。
- (3)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變動主要係 112 年認列履約爭議折讓(註：本折讓已於 114 年 3 月完成爭議調解，補認列約 3,800 萬元之營收)。

2.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重大情形。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40,665)	273,721	514,386	(213.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53,879)	(67,704)	186,175	73.3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52,848	(100,439)	(653,287)	(118.17)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流入增加：主係 113 年度因收款而降低合約資產所致。				
2.投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 113 年度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 113 年度長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目前穩定獲利且營收逐年成長，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流入，另主要現金流出係因購買設備之資本支出並償還銀行借款，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之流動性風險。

(三) 未來一年（114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3)	預計全年來 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4)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4)	現金餘絀 之因應措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335,086	(86,800)	(17,057)	(17,648)	213,581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 112 年度取得中油西區案及 114 年度取得臺中市固體再生燃料設置計畫之案件須大額的投入，致營業活動有大量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購買設備之資本支出。						
(3)籌資活動：主係辦理現金增資並償還銀行借款。						
2.預計現金餘絀之因應措施：尚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購置設備之金額為 101,466 仟元，主係為因應集團發展所需的檢測及研發設備等，以提升效率，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及財務狀況；另本公司

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作用。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11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的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裕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投資業務	5,764	主要係認列轉投資之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	無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環保工程、環保設備、環保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諮詢服務等業務	5,764	主要係 112 年度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開始營運。	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320	0.03%	1,290	0.09%	3,415	0.20%
利息費用	14,587	1.48%	10,467	0.72%	24,008	1.40%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利息費用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48%、0.72%及 1.4%，各期比重微小，主要係本公司為營運需求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融資利息，展望今年各國為調整通貨膨脹壓力，已紛紛進入升息階段，然目前國內市場利率雖有所波動，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另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關注市場利率變動訊息，並持續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且適時觀察及分析金融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兌換(損)益淨額	(189)	(0.02%)	105	0.01%	1,145	0.67%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0.02%)、0.01%及 0.67%，占當期營收入淨額比例微小，匯率變動對公司無顯著影響。由於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範圍在國內，主要交易貨幣為新台幣，匯率風險主要來自進口物料支付外幣需求，子公司主要係以人民幣交易為主，目前尚無重大交易，故匯率之波動對本公司及自公司之影響尚非屬顯著，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留意市場匯率變動情形，以降低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有重大影響，未來將持續觀察市場價格波動及物價指數之變化，與客戶和供應商維繫良好關係，並視通貨膨脹對業務營運之影響，適當調整經營策略。整體而言，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本業經營，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業務，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未產生重大風險。

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從事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求時，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究發展是企業永續發展的重要基石，唯有不斷的提升技術，才能確保公司的競爭優勢；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分別為 19,999 仟元及 26,219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37%及 1.53%，為因應政府環保政策的推陳出新及國際環保意識的高漲態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將提撥年度營業額的 1.5~2.5%作為次年度的研發預算，用於環保科技人才的培育、新產品/技術的開發、專利的申請與維護以及研發設備的更新與保養等；未來三年研發計畫如下表 1-1 所示。

表 1-1、本公司未來三年研發計畫

研發領域		研發項目
廢棄物處理技術	生活垃圾 生物乾燥技術開發	(1) 快速生物乾燥方法建置
		(2) 提升快速生物乾燥方法效能
		(3) 改良快速生物乾燥方法
土壤復育技術	油污染土壤 生物降解藥劑開發	(1) 好氧生物藥劑製作
		(2) 好氧生物藥劑操作改善
		(3) 好氧生物藥劑操作效能提升

	CMS 水洗技術 關鍵元件性能提升	(1) CMS 水洗單元性能提升
		(2) CMS 水洗單元孔蝕效應功能提升
		(3) CMS 水洗單元清洗土壤能力提升
	土壤熱污染 整治技術多元化 應用系統開發	(1) 多工現地電熱系統建置
		(2) 氣體輔助輻射熱傳系統改良
		(3) 結合熱生物效應，增加油污染土壤 降解效能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國內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A、重要環保政策

依據行政院環保署 112 年的施政計畫，政府將採用預防原則落實預警機制，透過「清淨空氣」、「循環經濟」、「改善水質」、「永續世代」、「友善環境」及「綠色生活」的施政主軸，制訂相關政策及法規。

其施政目標及策略中所列「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推動廢棄物質資源化」及「推動河川水質改善，結合循環經濟模式加強源頭污染減量，加速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皆與本公司所發展之業務息息相關，此一施政目標及策略的擬定，將有助於公司未來業務的拓展。

B、環境/社會/公司治理 (Environmenta/Social/Governance, ESG) 政策

台灣證券交易所於 110 年 12 月通過「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明確要求企業所公布的社會責任報告書中，必須納入 ESG 的資訊揭露，且須針對 ESG「進行評估」與「訂定策略」。其中環境保護面向包含企業如何管理溫室氣體排放、空氣品質、碳足跡、能源使用、燃料、水資源和廢棄物處理、生物多樣性、產品包裝與物流等服務營運問題，而裕山所發展的整治系統及設備皆納入降減碳排之設計思維，如機械生物處理 (Mechanical Biological Treatment, MBT) 系統，可有效地將企業所產生的廢棄物轉換為固體再生燃料 (Solid Recovered Fuel, SRF)，並供應熱製程所需，除可符合環保署所推動的「轉廢為能」-將廢棄物再利用並減少化石原料及燃料開採的政策目標外，亦可減少 CO₂ 的氣體排放，如表 1-2 所示。

因此未來企業若要執行 ESG 的政策要求時，本公司將能提供完善可靠系統之服務。

表 1-2、SRF 與其他燃料在熱質及 CO₂ 排放係數比較

燃料	熱值	單位重量 CO ₂ 排放係數 (tCO ₂ /ton)	單位能量 CO ₂ 排放係數 (tCO ₂ /MWh)	單位化後 CO ₂ 排放係數 比較
煙煤	25	2.41	0.3470	1.00
石油焦	33	3.34	0.3644	1.05

燃料油	42	3.16	0.2709	0.78
SRF	20	0.64	0.1152	0.33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C、綠色及永續型導向整治（Green and Sustainable Remediation, GSR）

環保署為持續提升國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與整治技術能力，及協助國內環保產業技術推廣，於 110 年將 GSR 的概念納入技術發展，並推動落實於經濟面、社會面與環境面等面向中，包含「推動我國場址認證與技術查證制度」、「綠色技術發展與試驗」、「監測式自然衰減法」等，進而提升國內技術水平與品質。其中在推動場址認證與技術查證制度中，規劃三階段污染場址與土壤及地下水技術認證及查證制度，如圖 1-1 所示，期望透過認證與查證制度的推動，幫助國內技術提升與產業發展。

本公司將積極爭取環保署的環境技術查驗認證，除可提升企業形象外，對未來公司於國內或海外業務的拓展亦有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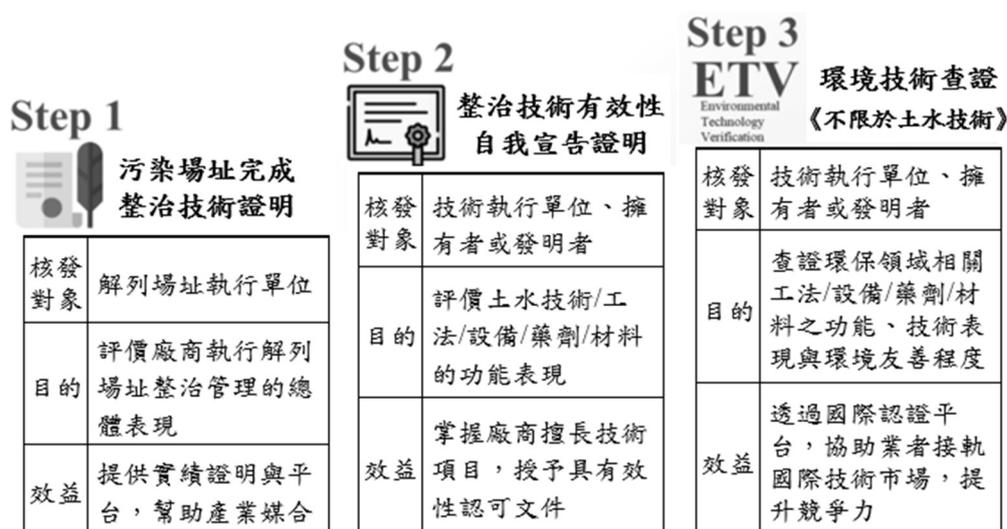


圖1-1、三階段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與整治技術認證制度規劃

資料來源：環保署110年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年報

D、資源循環促進法

環保署目前著手整合《廢棄物清理法》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法》，推動「資源循環促進法」立法。環保署在 112 年 04 月修法研商會中表示，未來特定事業廢棄物將被公告為「產業責任物」，業者須繳交資源循環促進費，挹注後端再利用及使用。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此法的立法進度，及其內容對公司所帶來的影響。

E、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1 年 03 月發布「2050 淨零碳排路徑」規劃，共研擬 12 項關鍵戰略，「資源循環」為其中一項重點，並通過環保署所提出的「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該計畫包含「物料資源循環計畫」、「源頭減量及循環採購計畫」及「具挑戰及須關注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預計 112~116 年共投入新台幣 39.82 億元執行。此一戰略計畫的推動，同樣有助於本公司循環經濟方面之業務的發展。

2. 國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A、全球環保趨勢

為了迎接淨零碳排時代來臨，全球超過一百三十國已陸續宣示，二〇五〇年前將達成淨零排放的目標，這意味著全球不再增加大氣中的溫室氣體含量，但並非所有碳排放都能減少到零，因此必須補償或抵消多餘的排放，如脫碳，即把全球能源系統從依賴化石燃料轉變為清潔技術主導的能源系統等。

B、歐美環保政策

(A) 課徵碳邊境稅

21 世紀初期，歐盟推動的各項環保政策，不僅對內加強本土環境的保護，對外更是築起貿易壁壘，企業產品如要出口至歐盟國家，就必須遵守其相關的環保指令及規章。111 年底歐盟理事會及歐洲議會達成臨時性框架協議，建立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arbon 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 CBAM)工具，預計在 112 年 10 月試行至 115 年底，116 年正式施行。主要透過明訂出口國產品的碳含量，若超過進口國規範，進口商除須購買「碳權」外，也將會面臨產品被課徵碳關稅。

(B) 能源正義的崛起

受到俄烏戰爭與其後續影響，世界正處於「第一次全球能源危機」。石油及煤炭價格屢創新高，不僅加劇了通貨膨脹的壓力，更惡化了經濟衰退的風險。這場能源危機，促使各國積極尋求快速能源轉型的途徑，以達成安全與永續能源系統的目標，於是乎「能源正義」乃成為歐美環境永續領域新顯學。目前廢棄物的處理大多以焚化及掩埋的方式處理，除帶給環境二次傷害外，未能有效解決能源匱乏問題，而 SRF 轉廢為能的概念正是能源正義的代表。

廢棄物處理之 MBT 系統，無論在淨零碳排、碳邊境稅或能源正義等環境議題上，皆能有效接軌國際最新環保趨勢，屬最熱門的循環經濟領域，而這些政策及概念的推動與實施，將有助於本公司 MBT 系統業務的推展。

C、大陸土壤修復政策

大陸的土壤修復政策於 107 年頒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其土壤防治工作已有初步明確的法令依循及標準，各省市也據此提出短、中、長期土壤修復目標與計畫；預計到 114 年全大陸土壤及地下水環境總體品質保持穩定，受污染耕地之全利用率達 93% 左右。預期未來將

投入近百億元人民幣的資金，用於土壤污染防治的專項支出，啟動土壤污染狀況詳查、實施污染土壤治理與修復試點項目，並建立規範的污染場地聯合監管機制。

因為中國目前案場污染面積廣大且政策要求快速解決，故大多期望引進機械設備進行修復，加速整治效率。因應大陸土壤修復政策的施行與需求，本公司亦提前布局，與當地土水業者進行策略聯盟，除提供整治規劃設計、整治場域監督等技術諮詢服務外，水洗及熱脫附設備、生物藥劑銷售等，都是有機會與之發展運用的商務模式。而本公司所發展的熱脫附及水洗設備，各項技術指標已達國際水準，能完全符合當地政策要求，有助於未來與策略夥伴拓展相關整治業務。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I 是第四次工業革命的原動力，不僅可帶來龐大商機，也可以處理全球環境永續的重大問題，包括氣候變化、生物多樣性和保護、健康海洋、水的安全、乾淨空氣、天氣和災難恢復能力等。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持續關注 AI 人工智慧的發展，思索如何運用於目前公司所規劃開發之各項環保整治設備及系統技術領域，以期能提升公司及產品的競爭優勢。

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平日建立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並致力於避免發生人為疏失、蓄意破壞與自然災害時，導致資訊與資產遭致不當使用、洩漏、毀損等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隨時注意產業技術變化之發展演變，並著手評估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工作，以技術顧問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為企業基礎，並積極開發環保設備、拓展循環經濟領域之商業技術，秉持「運用卓越科技還人類一個乾淨生存空間」的企業使命，立足台灣邁向國際，為環境的保護貢獻一己之力。112 年企業識別系統重新設計，上層以簡單的水滴形狀代表污染整治後的淨水，下層以線條曲線代表田野山間的土地，同時也代表持續再生的循環經濟體系；LOGO 以淺綠色為主，代表大自然的生生不息，同時也象徵本公司永續經營環境保護工作的使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正規經營，今後將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如有併購規劃，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合併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發展策略為加強研發能力，提升競爭優勢與擴展循環經濟市場，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環保工程案及廢棄物處理案，均建立多家之合格協力廠商，且因各整治工程案之施工狀況及施工地點均不相同，且所使用之相關設備及工法亦有差異，須視所承包工程之需求、污染場址及規模而定，故配合的協力廠商視個案狀況而變化，因而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因承接高雄煉油廠第三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乙案，遂使 110 年、111 年、112 年及 113 年度對高市府新工處銷售金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60.28%、63.57%、42.84%及 64.02%。本公司係屬環保服務業，主要承接政府部門、國營企業以及民營企業之土水污染整治案件為主，案件金額相對較大，且承接案件之工期相對較長，故同一期間所能承接之案件數量有限，因此容易發生銷貨集中之情事。待案件如期完成工作進度後，後續銷貨集中情形將隨之解除，此實屬行業特性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集中之風險應不致對其營運發展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尚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及風險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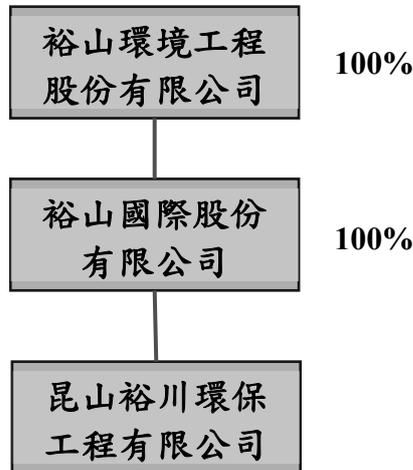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港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2.11.09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80號30樓之2	NTD 293,225	經營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廢棄物處理業、環境檢測服務業及工程技術顧問業等
裕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7.03.01	Rm. 2401,24/F., 101 King's Road, Fortress Hill, Hong Kong	HKD 5,451	投資業務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108.12.05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前進東路399號台協國際商務廣場2203室	RMB 4,951	環保工程、環保設備、環保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諮詢服務等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1) 行業：環境保護工程、廢棄物處理、環境檢測服務及投資業。

(2) 往來分工情形：無。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原宏	997 仟股	3.01%
	董事	晴允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育祺)	2,708 仟股	8.16%

	董事	葉智雄	7 仟股	0.02%
	董事	基士德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武雄)	6,563 仟股	19.78%
	董事	莊順	34 仟股	0.10%
	獨立董事	孔惠萍	-	-
	獨立董事	黃博信	-	-
	獨立董事	吳岱昌	-	-
	總經理	張育祺	819 仟股	2.47%
裕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原宏)	700 仟股	100.00%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育祺)	USD698 仟元 (註)	100.00%
	監事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雅寧)		
	經理人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官長勝)		

註：係為「有限公司」型態，故無股數。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93,225	1,803,367	1,009,366	794,001	1,676,187	194,242	147,227	5.06
裕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2,552	30,007	0	28,797	0	(4)	5,764	12.01
昆山裕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22,490	29,958	1,210	28,748	41,156	5,166	5,764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相關公告申報資訊已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的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index>)。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原宏



